



A8新媒体集团

A8 NEW MEDIA GROUP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00

年報
2016



A8
LIVE



QINGSONG
FUND
青松基金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及摘要	3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3
董事會報告	16
企業管治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6
綜合損益表	52
綜合全面利潤表	53
綜合財務狀況表	54
綜合權益變動表	56
綜合現金流量表	58
財務報表附註	60

公司資料

執行董事

劉曉松先生

廖本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光先生

吳士宏女士

李峰先生

審核委員會

陳耀光先生(主席)

吳士宏女士

李峰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曉松先生(主席)

吳士宏女士

李峰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士宏女士(主席)

劉曉松先生

李峰先生

授權代表

劉曉松先生

廖本良先生

公司秘書

廖本良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亞洲)有限公司

瑞士信貸私人銀行香港分行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

中國

廣東省

深圳市

南山區

科技園科園路1002號

A8音樂大廈24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33樓3306-12室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46樓

網址

www.a8nmg.com

股份代號

00800

財務概要及摘要

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8,468	148,355	205,617	189,736	345,093
除稅前溢利／(虧損)	31,862	32,069	43,016	21,220	(26,684)
所得稅開支	(7,722)	(10,394)	(33,363)	(12,747)	(3,328)
年度溢利／(虧損)	24,140	21,675	9,653	8,473	(30,012)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4,145	22,006	10,758	9,820	(29,868)
非控股權益	(5)	(331)	(1,105)	(1,347)	(144)
	24,140	21,675	9,653	8,473	(30,012)

綜合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1,368,034	1,277,834	975,926	935,353	709,839
負債總額	(278,126)	(228,491)	(177,515)	(149,467)	(194,573)
非控股權益	702	697	366	1,241	(106)
	1,090,610	1,050,040	798,777	787,127	515,160

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負債及權益乃載於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席報告

二零一六年業務回顧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繼續在音樂和遊戲行業耕耘，並通過參股網絡文學公司，增加版權(IP)儲備，在泛娛樂行業的產業鏈布局初步成型。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五年，泛娛樂的核心產業均處於長線上升趨勢，總產值由人民幣1,888億元增加至4,229億元，複合增長率達22.3%¹。

在泛娛樂行業中，移動遊戲行業是增長非常快、變現能力最強的細分領域。根據艾瑞發佈的《2016年中國移動遊戲行業研究報告》，中國移動遊戲市場預計在二零一七年和二零一八年分別保持20.9%和13.8%的增幅。

根據中國產業發展研究網發佈的《2017年中國音樂市場規模預測及行業發展趨勢》，包括實體唱片、數字音樂、演唱會和互聯網演藝等在內的核心音樂市場二零一五年為255.6億元，預計到二零二零年這一市場規模可達人民幣762.8億元，年均複合增長率為25%。

現階段中國網絡文學PC端和移動端現階段月覆蓋用戶分別高達1.41億和1.48億²。根據中國音像與數字出版協會《二零一五年度中國數字閱讀白皮書》，數字閱讀市場過去二零一一至二零一五年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為36%。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在泛娛樂的行業中，實現了遊戲業務平穩發展，啟動了音樂演出業務「尖叫現場」，佈局網絡文學版權業務。同時，廣東國家音樂基地-A8音樂大廈的業務穩步發展。

精品遊戲發行平台

二零一六年，整個移動遊戲行業經歷了巨大變化，二零一六年二月四日，《網絡出版服務管理規定》明確網絡遊戲作為網絡出版物來管制，網絡遊戲公司必須依法取得出版行政主管部門頒發的《網絡出版服務許可證》。政策層面對互聯網遊戲必須具備版號的硬性規定，讓所有互聯網遊戲發行商在發行產品時有了約三個月的滯後期，這導致二零一六年整個移動遊戲行業的發行數量與節奏放緩。二零一六年，為了迎接行業的變化與政策的變化，公司的遊戲發行平台指游方寸進行了全面的業務層面調整。

1. 精細化運營

隨著移動遊戲行業的日益成熟和用戶的理性回歸，渠道對無知名度產品的用戶導入量級也逐漸萎縮，出現更明顯的營銷依賴特質。針對指游方寸的底層發行框架，從BI(遊戲數據分析系統)數據分析體系的建立，合理的數據化預估與投入產出的推算，到產品與環境對接，指游方寸在二零一六年進行了大量的基礎建設與調整。目前本集團新BI可以更有效地評估產品運營方向和提供調

註1：來源工信部：2017年中國泛娛樂產業白皮書

註2：來源《2016年中國網絡文學行業研究報告》UserTracker.

主席報告

整建議，讓運營能夠滿足用戶需求，針對性的調整產品。全新的數據化推導模型，讓營銷預算更加科學，收入預判更加合理，進一步降低了營銷預算，穩定了產品營收。

2. 精品化產品策略

二零一六年，「啪啪三國」的安卓版本迎來第三個年頭。報告期內進行了八次版本更新，通過版本更新及營銷穩定老用戶，同步加大曝光獲取新用戶。受益於精細化運營和持續的長線發行策略，「啪啪三國」運營超出預期，活躍用戶數量與付費數據等一直穩定。上線三年仍繼續維持月流水約人民幣三百萬的水準。長線產品運營能力也成為指遊方寸的獨特競爭力之一。指遊方寸將精品化的產品策略定位為主旋律，其中細分領域精品化將是我們的主攻方向。總結在「啪啪三國」等產品的發行經驗，以及其他案例的教訓，指遊方寸從而更多維度地去評估精品化產品。

二零一六年，指遊方寸的很多產品處於前置期，並以穩步發展為前提。在二零一六年獲得《手遊風雲榜》、《金口獎》、《游鼎獎》、《金蘋果獎》、《金玩獎》等多個榮譽獎項。

基於線上線下的音樂產業鏈

二零一六年，北京多米音樂在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多米」）發力線上線下音樂的融合。一方面持續加強多米音樂平台的運營，其中偶撲粉絲互動平台已經吸引4,000多個粉絲團入駐，覆蓋中國90%的主流粉絲團，並有超過百個的優質粉絲團活躍在平台上，累計註冊用戶超過500萬，成為中國最具有影響力粉絲生態平台之一。

另一方面，本集團繼續加強在線音樂與現場音樂的融合。北京多米在二零一六年啟動了音樂演出業務「尖叫現場」，致力於打造中國最具品牌價值的音樂演出。尖叫現場作為全國第一個規模化演出品牌，計劃在二零一七年籌備80場音樂演出。

另外，二零一六年，北京多米全面啟動與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咪咕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咪咕文化」）的戰略合作落地工作，促進公司業務的發展。北京多米和咪咕音樂在演藝市場展開了全面的合作，公司發揮偶撲平台優勢，利用粉絲聚合，垂直用戶的特點，在雙方演藝的推廣、廣告招商、票務銷售幾個方面與咪咕音樂形成全方位協同，合作場次達到50場。

北京多米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正式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新三板」）掛牌（證券簡稱：多米股份，證券代碼：839256），成為新三板的中國音樂第一股，為北京多米的後續發展融資提供了更好的平台。

廣東國家音樂產業基地—A8音樂大廈

A8音樂大廈是國家音樂產業基地，位於深圳市南山區深圳灣區的核心區域，毗鄰深圳軟件產地基地，緊靠前海和後海，所處地理位置優越。A8音樂大廈總面積超過5萬平方米，主要包括寫字樓、裙樓商業性物業以及停車場。A8音樂大廈的物業投資業務已從二零一五年中期起調整為本集團的主營業務之一，二零一六年為集團貢獻了人民幣58,500,000元的綜合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1.7%。

此外，線下演出品牌「A8Live」依托於A8音樂大廈裙樓的LiveHouse劇場，集音樂演出、創客咖啡廳、專業錄音棚、樂隊排練室、音樂教育基地為一體。A8Live在二零一六年共承接約100場演出活動，活動形式呈多樣化，有藝人或樂隊的演出、演奏會、粉絲見面會、新聞發佈會、慈善活動及在線直播等，邀請藝人呈國際化，包括格萊美大師Andy Timmons、芬蘭的星際水手Nightwish、以及來自中國香港和大陸的多組藝人或樂隊。未來，大牌藝人進入LiveHouse的演出會成為一種趨勢，近距離的互動演出也會成為LiveHouse劇場招攬觀眾的亮點。通過舉辦這些活動，團隊積累了豐富經驗，品牌得到提升對後續探索LiveHouse運營和O2O模式有很大幫助。

布局版權儲備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開始涉足網絡文學行業，其本身有良好的收入模式，同時能夠在源頭儲備優質版權(IP)，為本集團的泛娛樂業務的發展打下基礎，包括為遊戲業務發展提供了版權儲備等。二零一六年五月，本集

團以人民幣192.5百萬元的代價，收購了北京掌文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北京掌文」)35%的股本權益。北京掌文主要從事版權的孵化和經營業務，提供在線閱讀等，擁有超過60,000部獨家原創作品。

發行新股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公佈通過向Ever Novel Holding Limited(永新控股有限公司「Ever Novel」)發行931,800,000股股份，獲得融資總額為約382.0百萬港元。該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擬於時機出現時供本集團作進一步投資，為集團的外延式發展提供了充足的資金儲備。

二零一七年業務展望

目前，國家的產業政策體現了對泛娛樂產業的支持、鼓勵和保護的文化戰略。泛娛樂產業從二零一五年開始已經進入了快速發展的階段，未來二十年將是發展的黃金時代，二零一六年泛娛樂產業總產值約為人民幣4,155億元，二零一七年預計將達到人民幣4,800億元以上，增速預計為15%以上¹。本集團在泛娛樂領域已經儲備了大量音樂、文學、遊戲資源，將從二零一七年起，將全面進軍泛娛樂產業，持續打造具有競爭力的IP。二零一七年，集團將圍繞以下方面展開工作：

第一 繼續發展網絡文學業務，聚集更多優質文學資源，並以此為基礎，進行影視項目的開發，集團將在二零一七年組建A8影視公司，針對90後為主的新生代人群進行IP孵化。

註1： 來源工信部：2017年中國泛娛樂產業白皮書

主席報告

第二 繼續堅持長線精品策略打造精品遊戲發行平台，針對集團旗下影視公司成功孵化的IP，組織遊戲開發和發行。

第三 著力打造針對新生代人群的演出IP「尖叫現場」，將以綫下演出與綫上粉絲參與的方式實現互動和傳播，計劃全國演出規模80場以上，逐步打造新生代娛樂品牌。

第四 精耕文化產業園區－廣東國家音樂產業基地A8音樂大廈的業態，寄望打造更多的內容品牌。

第五 積極在海內外尋找泛娛樂投資機會，通過外延或擴張加速公司的發展。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的幾個主要的業務板塊規劃如下：

精品遊戲發行平台

經過二零一四年的爆發後，移動遊戲市場開始趨於理性增長。隨著研發、運營成本不斷提升。深度挖掘用戶價值，提升遊戲品質，精細化運營成為移動遊戲廠商目前的主要發展方向。指遊方寸會繼續維持現階段細分領域精品遊戲的策略，同時開闢遊戲行業新的「藍海領域精品」方向。未來指遊方寸會在市場發展上，調動起本集團的泛娛樂布局下各資源的跨界整合利用。

產品層面的戰略及布局

1. IP定制化的深耕細作

依托於掌文的優質IP資源，積極尋找合適的研發商，進行IP定制化方向的深耕細作，在確定優質高效的研發商後，再進入IP合作期，可以有效規避IP囤積以及IP開發不合理的問題。

2. 細分領域精品與藍海領域精品方向

當前市場對於精品產品的要求更為迫切和強烈，本著「寧缺毋濫」的原則，輔以AB款產品策略前行，指遊方寸將有效控制數量與提高質量。A款產品為遊戲評級標準中相對稀缺的，品質較高的產品。公司在選擇一款A款產品的同時，為防止出現空檔期，也會選擇一款B款產品。

產品策略層面維持「細分領域精品」「藍海領域精品」策略展開。「細分領域精品」以更細分的產品品美作為切入點，包括畫風，美術風格，玩法與多面角度創新考慮。「藍海領域精品」則以泛遊戲交互類的產品以及其他大廠未涉及的領域作為新賽道產品，如狼人殺，本身社交和遊戲的區隔不明顯，目前可以作為「新賽道精品」，去提前實現其他遊戲研發商未布局的領域。

3. 資源層面的布局與整合策略

本集團的娛樂、文學IP、音樂等多個領域資源，均能夠在遊戲發行領域可以起到對於發行生態的刺激和影響。娛樂資源可以助力在渠道資源的業務發展上協助獲得更多用戶量，文學IP可以助力在研發層面的深度合作，而整體的泛娛樂資源在遊戲的宣發上起到推動作用。

基於線上線下的音樂產業鏈

北京多米將全力開展音樂演藝業務，計劃於二零一七年舉辦80餘場系列音樂演唱會，大力推動線上線下音樂的融合，致力於打造中國音樂演藝第一品牌。並持續加強偶撲平台和多米音樂平台運營，擴展偶撲粉絲經濟平台的商業模式，打通多米音樂平台和偶撲平台，致力於在線音樂、線下演藝、會員和粉絲經濟的驅動下躋身行業第一陣營。同時將在資本和經營方面與咪咕文化展開更深入和全面的合作。

廣東國家音樂產業基地—A8音樂大廈

二零一七年，本公司致力於將「A8 Live」向品牌化發展。會繼續拓展「A8 Live」演出業務，加強品牌宣傳，強化行業影響力。A8 Live計劃與國內大演出品牌，如索尼、樂福、嘻哈盛典和愛奇藝等進行合作，持續引入高品質演出，豐富演出內容。二零一七年，A8 Live計劃將演出服務場次從二零一六年的100場提升到120場。通過提升演出內容，增加演出場次，來推動演出收入的上升。

二零一七年，大廈所處區域配套日趨成熟，同時大量知名企業入駐進一步提升大廈的人氣，預期未來大廈租金收入能保持持續穩定的增長。同時，本集團也會持續提升大廈的物業管理水平，為租戶提供更好的服務，為集團貢獻持續穩定的現金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收入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不包含營業稅)約人民幣148,500,000元，與二零一五年基本持平(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48,400,000元)。

數字娛樂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數字娛樂服務收入約人民幣90,0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下降約6.3%(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96,000,000元)。該下降主要源於公司戰略轉型而主動擯棄部分無線增值業務導致傳統無線音樂娛樂服務業務進一步萎縮。

物業投資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租金及物管費的物業投資收入約人民幣58,5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增長約11.7%(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52,400,000元)。該上升主要由於高質量的物業管理服務帶來出租率以及單位租賃價格的提高所致。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人民幣24,1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9.7%(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2,000,000元)。

提供服務的成本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提供服務的成本約人民幣81,4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18.5%(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99,800,000元)。

數字娛樂服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數字娛樂服務成本約人民幣64,2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下降約24.5%(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85,000,000元)。該成本主要包括與移動營運商、分發渠道及業務聯盟分享收入，以及其他成本如音樂版權、遊戲版權及直接人工成本。

與移動營運商及分發渠道分享的收入主要介乎自移動用戶收取的總收入的30%至60%。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約為數字娛樂服務收入的48.6%(二零一五年：約42.0%)，而與業務聯盟分享的收入佔數字娛樂服務收入比重平均約為16.0%(二零一五年：約24.0%)。

物業投資業務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投資業務成本約人民幣17,2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上升約15.6%(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4,800,000元)。該成本主要包括與該投資物業相關的人工費用、能源消耗以及各種維護費用。

毛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毛利約為人民幣65,9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增加約44.1%（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5,700,000元）。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總體毛利率（乃按毛利除以收入計算）為44.4%，而二零一五年為30.8%，此毛利率的上升乃主要由於數字娛樂服務業務的貢獻增加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約人民幣33,9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淨收益約人民幣125,600,000元大幅下降約73.0%。

其他業務收入及收益淨額的減少乃主要由於贖回可換股票據產生的收益、優先股及可換股票據的推定利息及投資性物業公平值收益減少分別約人民幣53,700,000元、人民幣19,600,000元及人民幣18,000,000元所致。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約人民幣13,8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下降約75.3%，佔數字娛樂服務收入約15.3%（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55,900,000元，佔數字娛樂服務收入約58.3%）。該費用及其收入占比的下降主要源於各款遊戲的市場及推廣開支減少約人民幣38,400,000元。

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約人民幣31,6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下降約21.7%（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0,400,000元）。此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年度成本控制所致。

其他開支，淨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其他開支淨額約人民幣8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6,000,000元大幅減少約99.5%。此減少乃主要優先股及可換股票據附帶之換股權的公平值損失減少約人民幣14,700,000元所致。

分擔聯營公司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擔聯營公司虧損約人民幣16,0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5,200,000元減少約36.4%，該減少主要由於分擔北京多米的虧損減少約人民幣16,800,000元，並被其他聯營公司的虧損分擔增加合計約人民幣7,600,000元所部分抵銷。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稅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7,7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10,400,000元減少25.7%，並主要由於投資物業增值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所產生的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的實際稅率約為24.2%（二零一五年：約32.4%）。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本集團各運營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的法定稅率分別為15%及25%。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高流動性短期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可供出售之投資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約人民幣489,600,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497,100,000元）。其中，約人民幣246,000,000元或約50.2%乃以人民幣列示。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付息銀行借款共計約人民幣26,900,000元，資產負債比率（按借貸淨額除以資產總額計量）約2.0%。

本集團所面對之利率變動風險主要為其銀行存款。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利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利率及匯兌風險。

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總額約人民幣661,700,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642,800,000元）。此增長乃主要由於A8音樂大廈投資性物業公平值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分別約人民幣21,000,000元及人民幣14,000,000元，並被合營公司之投資、無形資產及優先股所附帶之換股權的減少分別約人民幣8,400,000元、人民幣7,300,000元及人民幣6,300,000元所部分抵消。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值約人民幣706,400,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635,100,000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與北京掌文35%權益相關的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增加約人民幣192,600,000元，並被贖回多米音樂可換股票據本金及利息的收回導致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減少約人民幣99,300,000元所部分抵消。應收賬款約人民幣8,600,000元（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23,100,000元），應收賬款周轉天數約為39天（二零一五年：約67天）。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約人民幣194,200,000元（二零一五年：約為人民幣163,900,000元）。該增加主要由於付息銀行借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增加分別約人民幣26,900,000元及人民幣20,400,000元，並被遞延收益及應付帳款的減少分別約人民幣9,100,000元及人民幣8,400,000元所部分抵消。

現金流量

本集團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7,200,000元，乃由於經營所產生現金流入約人民幣38,000,000元及支付稅項約人民幣800,000元所致。

本集團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89,100,000元，主要由於與北京掌文35%權益相關的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償還抵押按金、認購可供出售之投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定期存款增加的現金流出分別約人民幣90,100,000元、人民幣60,000,000元、人民幣35,700,000元、人民幣8,8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00元，並被多米音樂可換股票據本金及利息的收回、受限現金的減少及收到利息收入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分別約人民幣100,700,000元、人民幣33,300,000元及人民幣11,100,000元所部分抵消。

本集團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26,300,000元，主要由於收到新的銀行貸款本金約人民幣38,900,000元，並被償還該銀行貸款的本金和利息約人民幣12,600,000元所部分抵消。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100名僱員(二零一五年：160名僱員)，二零一六年的平均僱員人數為121名，而二零一五年為165名。本集團根據多種因素(如工作職責、資格及工作經驗)釐定其僱員的薪酬。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包括董事酬金在內的總僱員成本約人民幣25,5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減少約20.1%(二零一五年：約人民幣31,900,000元)。此乃主要由於年內業務調整帶來的人員精簡及工資上漲之綜合影響所致。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永新控股有限公司(「Ever Novel」)與本公司簽署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Ever Novel同意以每股港幣0.41的價格認購本公司931,800,000股股份。Ever Novel為劉曉松先生(「劉先生」)為其家族成員利益成立之家族信托實益擁有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該認購事項所有先決條件已告完成，而完成亦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落實。截至本報告日，劉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包括但不限於Grand Idea)持有本公司1,549,513,39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0%。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將分別為約382.0百萬港元及約380.7百萬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擬於時機出現時供本集團作進一步投資，重點放在手機遊戲產業鏈。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執行董事

劉曉松先生（「劉先生」），5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劉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中國湖南大學，獲得電子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七年，劉先生畢業於中國電力科學研究院，獲得工程碩士學位。一九九一年，劉先生在清華大學攻讀其博士研究課程。彼於互聯網科技、媒體及電信行業擁有多年豐富經驗。彼為騰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0700.HK）的聯合創辦人之一。於二零零四年，劉先生成為深圳市專家工作聯合會的委員；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及二零零七年九月分別獲委任為中國互聯網協會網絡版權聯盟及中國版權協會的副主任；同時亦為深圳市高新技術產業協會副會長。彼為本集團的創辦人，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日獲委任為董事。劉先生現時負責本集團戰略規劃、業務運營及管理。

劉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聯營公司多米音樂控股有限公司（「多米音樂」）的董事，本公司聯營公司北京多米的董事長，及本公司附屬公司A8 Music Group Limited、普好有限公司、Smart Trick Global Limited、茂御有限公司、佳仕域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華動飛天網絡技術開發有限公司、深圳市快通聯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

劉先生亦為Knight Bridge Holdings Limited、Ever Novel及Prime Century Technology Limited（「Prime Century」）的董事，該等公司均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須予披露的權益。

廖本良先生，3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廖本良先生曾任多個在中國及香港的財務管理和諮詢職務逾十六年。廖本良先生擁有豐富的會計、審計、稅務、財務管理、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等經驗。在加入本公司前，廖本良先生在500彩票網（紐交所代碼：WBAI）擔任首席風險官和財務與投資者關係副總裁。廖本良先生也曾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多個審計及諮詢職務，最後職位為高級經理。廖本良先生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主修會計。廖本良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及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會員。廖本良先生自二零一四年七月十五日至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出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並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出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並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光先生(「陳先生」)，5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一九八八年畢業於香港大學，獲得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及二零零五年分別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自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六年七月期間，陳先生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北控水務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上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71. 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零一年三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陳先生擔任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高陽科技(中國)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818.HK，「高陽」)之執行董事。彼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擔任聯交所創業板上市公司中生北控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8247. 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現時擔任高陽之聯席公司秘書以及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327. HK)之聯席公司秘書。彼於審核、業務顧問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多多年豐富經驗。陳先生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士宏女士(「吳女士」)，59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女士於信息技術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彼於一九八五年加入IBM中國，並於一九九七年五月至一九九八年二月擔任IBM中國渠道管理總經理，隨後擔任微軟中國有限公司總經理至一九九九年八月。自一九九九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吳女士擔任TCL集團公司副總裁、TCL信息產業(集團)有限公司之總經理。自二零零七年六月起，彼擔任TCL多媒體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070. HK)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獲委任為TCL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100.SZ)的執行董事。吳女士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創建上海無戒空間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擔任董事長兼總裁。吳女士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峰先生(「李先生」)，49歲，於風險投資及企業管理領域擁有豐富經驗。李先生於一九九一年畢業於清華大學，先後取得學士學位和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九年畢業於美國麻省理工學院，先後取得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李先生於一九九九年與矽谷共同創辦了Photonify Technologies, Inc.，擔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二零零二年初，共同創辦了億品傳媒集團，擔任董事長、總裁兼首席執行官；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擔任美國VantagePoint投資基金的合夥人；二零一一年起至今，擔任武嶽峰資本創始合夥人，致力於中國新興產業領域的風險投資及私募股權投資的工作。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蘇蔚先生(「蘇先生」)，41歲，本集團首席投資官。蘇先生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獲得貨幣銀行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六年獲得東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公司內部管理、投資並購、項目融資、公司改制重組等方面擁有多年工作經驗，在互聯網行業擁有豐富的從業經驗和深入的研究。彼曾先後在上海浦東路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600284)、盛大計算器(上海)有限公司等公司任職。蘇先生於二零一零年三月加入本集團，目前負責本集團戰略、投資、運營管理和信息化工作。蘇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聯營公司多米音樂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本公司聯營公司北京多米的董事，本公司附屬公司普好有限公司、北京天籟印象文化傳播有限公司的董事。

林芊先生(「林先生」)，34歲，於二零零六年畢業於倫敦大學帝國理工學院，獲得材料科學與工程學士學位。在加入本公司前，林先生曾先後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擔任審計師，在上海東方惠金文化產業投資有限公司擔任投資經理，在華泰聯合證券有限公司擔任投資銀行部業務董事，在投中資本擔任投資總監。林先生具備十多年的資本運作及項目並購管理經驗，熟悉國內資本市場並具有良好的資本運作能力；林先生還擁有豐富的審計、企業內控管理及團隊管理的經驗。林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林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附屬公司普好有限公司的董事。

劉曉松先生亦同時出任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其介紹詳見本年報第13頁。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董事會」)提呈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本集團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有關附屬公司業務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年內，本集團主要業務之性質並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年報第4至6頁的「主席報告」一節。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及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52至55頁。

本公司並未宣派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及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財務概要及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已發表之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第3頁，此乃摘錄自己發表之經審核財務報表。該概要並非經審核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股本及購股權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股本及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2及33。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本公司在該司法權區註冊成立)之法例均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向其現有股東按比例發售新股。

稅項減免及豁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本公司股東由於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稅項減免及豁免之事宜。

董事會報告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六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分派儲備為約人民幣681,106,000元。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入約佔本集團總收入的33%，而本集團最大客戶則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約15%。此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集團五大供貨商作出的採購額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比例低於30%。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其各自之連絡人(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之人士)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貨商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董事

於年內及截止本報告發佈日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劉曉松先生、廖本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耀光先生、吳士宏女士、李峰先生

根據章程細則第87(1)條，三分之一董事須於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膺選連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本公司已收到陳耀光先生、李峰先生及吳士宏女士發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於本報告日期均屬獨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3至15頁。

董事之服務合約

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或委任書(視乎情況而定)，自其獲委任之日起，初步為期三年，惟鬚根據章程細則於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膺選連任，且其後將一直生效，直至(i)就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或支付相等期限之酬金以替代通知終止；(ii)就非執行董事而言，非執行董事發出不少於一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或本公司給予非執行董事實時生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協議。

董事酬金

董事酬金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經由股東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各董事之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後釐定。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本報告日，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下的或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曾經或現仍有效。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辦理及投夠適當的全年保險。

董事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之權益

除財務報表附註38及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時仍有效及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之合約中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新訂立或已訂立與本公司全部或大部分業務有關之管理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38及本報告「關連交易」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重大合約。

除財務報表附註38所披露者外，概無就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與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本報告日，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連絡人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置存的登記冊之股份與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及其自定義的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自定義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股份與相關股份之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權益概約百分比 ^①
		普通股	(於本公司股本衍生工具之) 相關股份	
劉曉松先生 ²	信託創立人 ³	524,067,398	無	28.56%
	實益擁有人	5,766,000	21,914,910 ⁴	1.51%
廖本良先生	實益擁有人	無	1,250,000 ⁴	0.07%
陳耀光先生	實益擁有人	105,000	315,000 ⁴	0.02%
吳士宏女士	實益擁有人	無	420,000 ⁴	0.02%

附註：

- 此乃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1,835,192,628股計算得之。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Ever Novel與本公司簽署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Ever Novel同意以每股港幣0.41的價格認購本公司931,800,000股股份。Ever Novel為劉先生為其家族成員利益成立之家族信託實益擁有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該認購事項所有先決條件已告完成，而完成亦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落實。該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766,992,628股。截至本報告日，劉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包括但不限於Grand Idea)合計持有本公司1,549,513,39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00%。
- 劉曉松先生為家族信託之創立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Ever Novel及Prime Century於本公司所持有之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rime Century直接持有本公司379,496,303股股份，而Ever Novel直接持有本公司144,571,095股股份。截至本報告日，Prime Century直接持有本公司379,496,303股股份，而Ever Novel直接持有本公司1,076,371,095股股份。
- 董事持有購股權之詳情請參閱「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好倉

相關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於全部已發行	
			已註冊股本／ 持有股份數目	股本中的 權益概約百分比
華動飛天 ¹	劉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28,680,000元 ³	75%
多米音樂 ²	劉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35,435,640 ⁴	33.94%
北京多米在線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前稱為北京彩雲 在綫技術開發有限公司) (「北京多米」) ⁵	劉先生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23,638,132 ⁶	27.08%

附註：

1. 華動飛天為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財務業績透過多項架構合約綜合於本公司之財務報表，因此為本公司一間相聯法團。
2. 多米音樂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茂御有限公司持有其約48.13%股份權益，因此為本公司一間相聯法團。劉先生透過其100%控股公司福耀投資有限公司(「福耀」)持有多米音樂約33.94%股份權益。
3. 為劉先生持有華動飛天之已註冊資本金額。
4. 為劉先生持有多米音樂之股份數目。
5. 北京多米為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深圳市快通聯科技有限公司(「快通聯」)於北京多米之註冊股本中擁有22.80%權益，因此北京多米為本公司相聯法團。劉先生直接持有北京多米27.08%的股份。
6. 為劉先生持有北京多米之註冊資本金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各自連絡人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相關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股東已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為董事、行政人員或主管、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與獎勵。購股權計劃之進一步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3。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下購股權行使期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截止，未來不會再有購股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本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或取消。

下表披露年內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下本公司未獲行使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取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股份的 收市價 港元每股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歸屬期	行使期截止日			
本集團董事											
劉曉松	13,004,910	-	8,910,000	-	-	21,914,910					
包括：	597,310	-	-	-	-	597,310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五日	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起計 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的 三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八年 五月二十六日	2.4156	2.98
	7,600,000	-	-	-	-	7,60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 二十三日	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起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 出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0.65	0.65
	4,807,600	-	-	-	-	4,807,600	二零一五年 五月十四日	自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四日起 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 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二二年 五月十四日	1.04	1.04
	-	-	8,910,000	-	-	8,910,000	二零一六年 五月十六日	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起 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 的三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二三年 五月十六日	0.56	0.54
廖本良	5,000,000	-	-	3,750,000	-	1,25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 二十三日	自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五日起 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 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0.65	0.65
陳耀光	315,000	-	-	-	-	315,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 二十三日	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起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 出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0.65	0.65
吳士宏	420,000	-	-	-	-	420,000	二零一四年四月 二十三日	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起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 出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二一年 四月二十三日	0.65	0.65
小計	18,739,910	-	8,910,000	3,750,000	-	23,899,910					

董事會報告

參與者姓名 或類別	於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	於年內行使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失效	於年內取消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購股權授出日期	購股權歸屬期	行使期截止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港元每股	緊接授出
											日期前股份的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786,900	-	-	786,900	-	-	二零一一年 三月二十五日	自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起 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 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四日	1.8376	2.26
	524,600	-	-	524,600	-	-	二零一一年 八月十八日	自二零一二年八月九日起計 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的 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八月十七日	0.9150	1.27
	3,177,500	-	-	-	-	3,177,500	二零一四年 一月二十四日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起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 出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一月二十四日	0.684	0.68
	9,222,000	-	-	-	-	9,222,000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三日	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起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 出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三日	0.65	0.65
小計	13,711,000	-	-	1,311,500	-	12,399,500					
本集團其他僱員及合資格人士											
	2,888,762	-	-	-	-	2,888,762	二零零八年 十月十五日	自二零零九年十月十五日起 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 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八年 十月十四日	0.9028	1.15
	321,612	-	-	-	-	321,612	二零零九年 十月五日	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五日起計 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的 三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八年 五月二十六日	2.4156	2.98
	3,352,194	-	-	283,283	3,068,911	-	二零一一年 三月二十五日	其中3,068,911股自二零 一二年五月十一日起計每 十二個月歸屬已售出的四 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三月二十四日	1.8376	2.26
	1,950,000	-	-	450,000	-	1,500,000	二零一四年 一月十四日	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十四日起 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出 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一月十四日	0.69	0.66
	8,815,500	-	-	1,095,000	2,347,946	5,372,554	二零一四年 四月二十三日	自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 起計每十二個月歸屬已授 出的四分之一購股權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三日	0.65	0.65
小計	17,328,068	-	-	1,828,283	5,416,857	10,082,928					
合計	49,778,978	-	8,910,000	6,889,783	5,416,857	46,382,338					

董事會報告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購股權計劃下共有8,910,000股份之購股權已經授出。無購股權計劃下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12,306,640份購股權計劃下之購股權於該等購股權行使期截止或有關僱員及和資格人士辭職後失效或取消。

於本財務報告批准之日，於購股權計劃下共有46,382,338股購股權已授出但未獲行使，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8%。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進一步詳情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價值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3。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採納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為董事、行政人員或主管、僱員及其他合資格人士提供激勵與獎勵。Law Debenture Trust (Asia) Limited(「受託人」)獲委任為股份獎勵計劃之受託人。股份獎勵計劃將與本公司之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一併運作。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份獎勵計劃下概無授出獎勵股份，受託人亦未為股份獎勵計劃之目的從市場購入本公司之現有股份。於股份獎勵計劃下授出之獎勵股份中，1,030,800股已歸屬予獲授人，概無獎勵股份失效。

有關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4。

主要股東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下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或已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好倉)	於本公司已發行 股本概約百分比 (附註1)
HSBC International River Road	受託人(並非被動受託人)(附註2)	611,947,398	33.35%
Knight Bridge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524,067,398	28.56%
Ever Novel	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3)	524,067,398	28.56%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79,496,303	20.68%
Prime Century	實益擁有人(附註3)	144,571,095	7.88%
		379,496,303	20.68%

附註：

- 此乃參考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數目1,835,192,628股計算得之。
-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HSBC International」)為劉曉松先生家族信託之受託人，而該等家族信託透過中介控股公司(包括但不限於River Road、Knight Bridge、Ever Novel、Prime Century及Grand Idea)有權於該等公司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HSBC International被視為於該等公司持有之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611,947,398股)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Ever Novel與本公司簽署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Ever Novel同意以每股港幣0.41的價格認購本公司931,800,000股股份。Ever Novel為劉先生為其家族成員利益成立之家族信託實益擁有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該認購事項所有先決條件已告完成，而完成亦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落實。該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766,992,628股。截至本報告日，信託合計持有本公司1,543,747,39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79%。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rime Century直接持有本公司379,496,303股股份，Ever Novel直接持有本公司144,571,095股股份。Ever Novel有權於Prime Century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行使三分之一或以上之投票權，因此被視為於Prime Century直接擁有之本公司379,496,30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Ever Novel與本公司簽署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Ever Novel同意以每股港幣0.41的價格認購本公司931,800,000股股份。Ever Novel為劉先生為其家族成員利益成立之家族信託實益擁有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該認購事項所有先決條件已告完成，而完成亦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落實。該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為2,766,992,628股。截至本報告日，Prime Century直接持有本公司379,496,303股股份，而Ever Novel直接持有本公司1,076,371,095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或公司(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彼等之權益載於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與相關股份之權益」一節)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且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關連交易

合約安排

鑒於中國法例及法規對外商於中國提供電信增值服務業務投資的限制，本集團與若干中國營運公司（「營運公司」）訂立多項合約（「架構合約」）以在中國經營本集團的有關業務（「合約安排」）。該等架構合約的設計乃使本集團可有效控制及（在中國法律准許的範圍內）有權收購營運公司的股權及／或資產。有關合約安排的原有合約於二零零四年訂立。為符合聯交所的新規定，並與其他上市公司就架構合約條款及條件普遍採納的近期慣例一致，以加強本公司對營運公司的控制，本集團已訂立新合約取代其現有合約安排，以符合有關新監管法規規定及近期慣例。

為符合按聯交所發出的最新指引信（HKEx-GL77-14）項下的以合約為準合約或架構的披露規定，本集團作出有關透過營運公司經營業務的本集團業務摘要。

1. 營運公司的細節及其註冊擁有人

深圳市華動飛天網絡技術開發有限公司（「華動飛天」）

華動飛天為一家於二零零零年五月二十二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華動飛天的註冊股東為劉曉松先生（75%）及崔京濤女士（25%）。

深圳市快通聯科技有限公司（「快通聯」）

快通聯為一家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快通聯的註冊股東為張首奇先生（80%）及馬紅霞女士（20%）。

深圳市雲海情天文化傳播有限公司（「雲海情天」）

雲海情天為一家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九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唯一註冊股東為曹愛國先生（100%）。

2. 營運公司業務的描述

華動飛天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業務，物業投資及音樂演出。

快通聯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移動增值服務。

雲海情天及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遊戲發行服務。

3. 合約安排的相關合約主要條款摘要

相若條款的多項架構合約作出如下：

- (1) 佳仕域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佳仕域」)分別與(i)華動飛天及其註冊股東以及(ii)快通聯及其註冊股東；及
- (2) 深圳市指遊方寸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指遊方寸」)與雲海情天及其註冊股東，

容許佳仕域／指遊方寸行使控制權及享有營運公司產生的經濟利益。佳仕域及指遊方寸均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該等架構合約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a. 獨家業務合作及服務協議

獨家業務合作及服務協議指出(其中包括)：

- (1) 獨家業務合作及服務協議訂約方需與雙方就技術支持、業務支持和相關諮詢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技術服務、業務諮詢、資產設備租賃、市場諮詢、系統集成、產品研發和系統維護以及知識產權方面進行合作；
- (2) 佳仕域／指遊方寸向營運公司提供若干技術、業務及諮詢服務以收取服務費；
- (3) 營運公司不得與任何第三方有任何相同或相似的合作關係；
- (4) 在沒有佳仕域／指遊方寸的事先書面同意下，營運公司不得轉讓獨家業務合作及服務協議項下任何權利及／或責任；及
- (5) 營運公司向佳仕域／指遊方寸授予不可撤銷的排他性購買權，在中國法律法規允許的範圍內以中國法律允許的最低價格購買其全部或部分資產及業務，包括固定資產、流動資產、知識產權、任何人士於中國境內或境外擁有的股權及營運公司訂立的所有合約利益。

獨家業務合作及服務協議自其各自簽署日起二十年有效，而佳仕域／指遊方寸有權在向營運公司發出書面通知後延長本協議的期限。

董事會報告

b. 股份處分及獨家購買權協議

根據股份處分及獨家購買權協議：

- (1) 營運公司之股東向佳仕域／指遊方寸授出不可撤銷之獨家權利，由佳仕域／指遊方寸全權酌情決定以一次或多次轉讓方式，以購買價人民幣1.00元或按中國法律規定之較高金額購買或指定任何人士代其購買彼等於營運公司各自之全部或部分股權；
- (2) 營運公司之股東契諾或(倘適用)共同及個別契諾，於營運公司之另一名股東轉讓營運公司之任何股權時，其將(其中包括)豁免其優先購買權或優先認購權；及
- (3) 營運公司契諾，未經佳仕域／指遊方寸事先書面同意，其將(其中包括)不會直接或間接向其股東分派溢利，亦不會收購或向任何人士作出任何投資。

各項股份處分及獨家購買權協議自簽署日起生效，直至營運公司之註冊股東向佳仕域／指遊方寸或其代名人根據股份處分及獨家購買權協議合法轉讓所持有之所有股權為止。

c. 股權質押協議

根據股權質押協議：

- (1) 營運公司的股東向佳仕域／指遊方寸授予有關彼等各自擁有的營運公司股權的持續優先擔保權且並無其他產權負擔，作為營運公司股東從速及全面履行所有架構合約項下的責任的附屬抵押品；及
- (2) 營運公司的註冊股東向佳仕域／指遊方寸保證，已作出所有合適安排，以及已簽立所有必要文件，以確保並無繼承人、監護人、債權人、配偶及其他第三方將不會因營運公司註冊股東的死亡、喪失法律行為能力、破產、離婚或任何其他情況而對股權質押協議的執行情況產生不利影響或阻礙協議執行。

d. 委託協議

委託協議指出(其中包括)：

- (1) 營運公司的註冊股東同意授權佳仕域／指遊方寸或佳仕域／指游方寸指定人士行使其權利及作為股東的權力，包括召開及出席股東大會並在沒有相關營運公司註冊股東事先同意下行使投票權及其他股東權利及權力；
- (2) 營運公司的註冊股東在沒有佳仕域／指遊方寸同意下不得撤銷授權及行使股東權利及權力；
- (3) 營運公司須通知佳仕域／指遊方寸有關行使股東權利的資訊及提供所有必要協助；及
- (4) 營運公司及其各自註冊股東根據代理協議無權收取任何賠償或補償。

委託協議須自簽立日期直至營運公司註冊股東終止持有營運公司股權起生效。

所有架構合約具有類似爭議決議案條文，其指出：

- (1) 訂約方就合約安排的詮釋及執行產生的任何爭議須首先透過磋商解決，倘未能解決，任何一方可依據仲裁條例將所述爭議提交位於深圳的華南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SCIA」)，仲裁結果將為最終定論及對所有相關訂約方具有約束力；
- (2) 仲裁可作出以營運公司的股份或土地資產作為補償的仲裁裁決、禁令救濟(如業務操守或強制轉移資產)或頒令營運公司進行清盤；及
- (3) 賦予主管司法權區的法院權力，在仲裁庭組成前或適當情況下有權採取臨時補救以支持仲裁的進行。開曼群島、營運公司註冊成立地點及本公司或營運公司主要資產所在地之法院均列為具有司法管轄權的法院。

4. 合約安排涉及的收益及資產

營運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的綜合總收入、綜合總資產及綜合資產淨值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8,468,000元、人民幣744,543,000元及人民幣546,523,000元。

華動飛天、雲海情天及快通聯之收益分別為約人民幣65,899,000元、人民幣79,434,000元及人民幣3,135,000元，分別為集團綜合總收入的44%、54%及2%。

董事會報告

5. 有關合約安排的風險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依賴合約安排及從營運公司取得經濟利益，未必如直接擁有權般有效提供經營控制。此外，倘中國政府認為就營運公司在中國境內經營增值通信業務成立架構的該等協議未能符合適用的中國法律及法規，如中國新聞出版總署和中國版權局於2009年9月28日發佈《關於貫徹落實國務院（「三定」規定）和中央編辦有關解釋，進一步加強網絡遊戲前置審批和進口網絡遊戲審批管理的通知》（新出聯[2009]13號），該通知禁止外國投資者通過間接途徑獲得或參與中國經營公司的網絡遊戲運營。或倘該等法規或詮釋日後出現變更，本集團可能面臨嚴重後果（包括合約安排無效及本集團之權益撤銷）。

公司已獲得中國法律意見，根據中國律師確認：合約安排下的架構合約在中國法律下不是無效的，且架構合約也不違反任何中國法律和法規的強制性規定，也不會被視為「以合法形式掩蓋非法目的」，且中國律師瞭解到沒有任何一家使用相同或相近似合約安排的網絡遊戲公司因合約安排構成通過間接手段直接控制或者間接控制網絡遊戲運營企業而被中國當局處罰或者責令終止經營。

6. 重大變動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報告日期，合約安排及／或採納該等合約的情況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7. 解除架構合約

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解除任何架構合約，或導致採納架構合約的限制被撤銷時，無法解除任何架構合約。

關於收購北京掌文的關聯交易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深圳市雲海情天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和深圳市浩祥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劉先生間接控股之公司)，與北京掌文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掌文」)原股東簽署買賣協議，分別收購北京掌文35%和65%的股本權益，總代價為現金人民幣550百萬元。售股的北京掌文股東為：(i)畢建偉先生，創始人之一；(ii)倪凱先生，創始人之一；(iii)經緯(杭州)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及(iv)北京紅杉信遠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北京掌文主要從事優質版權的孵化和經營業務，在北京掌文網站提供付費閱讀服務，亦會被授權許可，包括授權許可使用及改編為卡通、動漫、有聲作品、手遊、網劇、電視劇及電影等。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擁有北京掌文35%的股本權益，本公司的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92.5百萬元，而深圳市浩祥投資有限公司則擁有餘下65%的股本權益。

與廈門夢加的持續關連交易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的公告。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廈門夢加就手機遊戲的委託開發及發行運營簽署合作協議。根據合作協議，本公司通過指遊方寸委託廈門夢加將動畫「狼西遊」改編開發為手機遊戲，遊戲開發完成後，指遊方寸擁有該遊戲的軟件著作權。同時，本公司通過雲海情天獨家代理該遊戲全球範圍的發行運營。據此，本公司向廈門夢加支付委託開發費用，協議各方還就該遊戲的運營收入進行分成。

基於劉先生是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及主要股東而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廈門夢加約36.97%權益由劉先生持有而成為劉先生之聯繫人，廈門夢加因此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從而導致指遊方寸與廈門夢加簽署的合作協議項下的持續交易成為了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亦因此已遵從上市規則第14A章適用的申報及披露規定。

有關合作協議項下合併擬進行交易自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年度上限，參見下表。

	自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至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之 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自二零一六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之 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自二零一七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之 年度上限金額 (人民幣千元)
委託開發費用	1,500	1,500	—
預付分成款	500	500	—
運營收入分成	—	7,500	7,500
合計：	2,000	9,500	7,500

董事會報告

上述年度上限金額的釐定乃參考：(i)根據遊戲開發進度而估計之委託開發費用及預付分成款的支付進度；(ii)該款遊戲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上線；(iii)對相關遊戲市場規模的合理估計；(iv)本公司過往發行的手機遊戲產品的收入規模；(v)合作協議約定的分成比例而估計之分成收入。

根據該協議，委託開發費用及預付分成款分別為人民幣3,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六年支付委託開發費用及預付分成款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元及500,000元。二零一六年無支付運營收入分成。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及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合作協議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乃(i)屬於本公司日常一般業務運營過程；(ii)其條款及代價乃按一般商業條款由訂約各方公平協商而釐定；(iii)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及(iv)合作框架協議項下的交易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金額沒有超逾先前公告披露的上限。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程度

根據本公司所獲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刊發本年報日，本公司最少25%已發行股本總額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連絡人概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業務。

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各當時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劉曉松先生、Prime Century、Ever Novel及Grand Idea 訂立以本公司(為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附屬公司的利益)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據此，彼等向本公司承諾，將不會並促使其連絡人不會於下文所述的限制期內自行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直接或間接(其中包括)進行、參與、從事、收購或持有(不論是否以股東、業務夥伴、代理、僱員或其他身份)任何現時或可能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不時的業務存在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涉及其中利益。有關不競爭承諾的詳情載於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不競爭承諾」分節。

不競爭契據內所述的「限制期」指：

- (i) 本公司股份仍於聯交所上市期間；
- (ii) 就任何當時控股股東成員而言，彼等或彼等的連絡人仍直接或間接持有本集團股權期間；及
- (iii) 當時控股股東共同有權行使或控制行使本公司股東大會上不少於30%投票權的期間。

董事會報告

誠如本公司於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零九年七月九日的公告披露，作為本公司若干股東重組本公司股權的結果，Prime Century及Grand Idea分別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但仍需遵守不競爭承諾條款。

本公司已收到各當時控股股東表示彼等各自己遵守不競爭契據條款的年度確認函。

集資活動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Ever Novel與本公司簽署認購協議，本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Ever Novel同意以每股港幣0.41的價格認購本公司931,800,000股股份。Ever Novel為劉先生為其家族成員利益成立之家族信託實益擁有全部已發行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該認購事項所有先決條件已告完成，而完成亦已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落實。截至本報告日，劉先生及其一致行動人(包括但不限於Grand Idea)持有本公司1,549,513,398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00%。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分別為約382.0百萬港元及約380.7百萬港元。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擬於時機出現時供本集團作進一步投資，重點放在手機遊戲產業鏈。本公司有意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全部用作日後收購上下游手機遊戲產業鏈公司。

審核委員會

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審核委員會，其主席陳耀光先生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及財務管理專長，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項，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

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告退。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自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以來，本公司核數師並無任何變動。

代表董事會

劉曉松

主席

香港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致力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本集團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健全的公司文化、成功的業務發展及股東價值的提升確立基礎，對本集團的成功及本集團持續發展至關重要。

本集團所遵行的企業管治原則著重高素質之董事會、健全之內部控制，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和問責性。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除第38頁「主席及行政總裁」一節所述的就守則條文A.2.1的偏離外，本公司已應用／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的守則條文，並在適當情況下採納其建議最佳常規。

本公司將繼續提升適合其業務運作及發展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討論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遵守法定及專業準則且與時並進。

董事會

董事會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控制本公司，集體地負責指揮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以推動其成功發展；董事會亦監督本集團業務、策略決策及表現以及負責本集團企業管治。

董事會已授予高級管理層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的權力及責任。此外，董事會下已設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並授予此等委員會載於其職權範圍內的各項責任。

所有董事均可適時地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與服務，以確保遵行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亦每月向董事會提供經更新之有關本集團業務表現、財務狀況、發展預測等資料，以協助董事更好的理解公司狀況，從而更好的履行其職責。各董事亦都知悉，其可於適當情況下，經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開支由本公司承擔。

全體董事以本公司的利益為基礎作出客觀決定，已真誠地履行其責任及遵守適用法例及規例準則，並一直按本公司及其股東利益行事。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企業活動而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責任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管理層職能授權

董事會保留其對本公司所有主要事宜的決策，包括批准及監管所有政策事宜、整體策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重大交易(尤其可能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報表、董事委任及其他重大財務及營運事宜。

本公司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乃授予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前述高級管理層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必須取得董事會批准。董事會已就高級管理層的權力及職能給予清晰的指引，並就管理層之既授職能及工作任務定期檢討以確保該等安排符合本公司需要。董事會亦得到首席執行官及高級管理層全力協助以履行其責任。

董事會架構

董事會現時由5名成員組成，包括2名執行董事及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任何董事會成員與另一名成員有關聯。

董事會下設三個委員會，包括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負責處理董事會授權的職責，其職權範圍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的要求，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且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全體董事名單載列於本年報第2頁「公司資料」一節及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不時發出的所有公司通訊。根據上市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在所有公司通訊內被明確註明。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確認本身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載列的獨立性指引，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分享彼等於不同業務及財務的專業和個人經驗，並提出獨立判斷。全體非執行董事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主導及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擔任董事委員會成員，已為本公司的實際發展作出多方面貢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免職程序及過程已載於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提名委員會整體負責檢討董事會組成、研究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關程序，監管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規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各執行董事均以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聘任。有關聘任可以任何一方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或支付相等期限之酬金以替代通知而終止。

根據本公司與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彼等任期為三年固定期限及每三年須輪值退任一次，並可於期間本公司任何一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續聘。有關聘任可以任何一方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或支付相等期限之酬金以替代通知終止。

根據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的書面決議案所修訂的本公司公司章程，本公司全體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而任何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加入董事會的新增董事，須於獲委任後首次股東大會或首次股東週年大會上分別接受股東重選。

提名委員會定期審閱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以確保其具備適合本公司業務所需均衡專業、技巧及經驗。

倘董事會出現空缺，提名委員會將參考建議候選人的技能、經驗、專業知識、個人操守及所付出時間，以及本公司的需要及其他相關法例規定及規則而進行挑選程序。於有需要時，本公司可向外界招聘代理進行招聘及挑選程序。提名委員會之相關提議交由董事會進行決策。

提名委員會建議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劉曉松先生、李峰先生和陳耀光先生為董事。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刊發的通函載有接受膺選連任董事的詳細資料。

董事的就任導引及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於每名新任董事於首次獲委任時向他們作出正式、特設及全面的就任導引，會獲發一份列載上市規則、公司條例以及其他相關法例及香港有關監管規例所訂明之董事職責及責任的資料，包括由香港公司註冊處及香港董事學會刊發之董事指引，並輔以律師的講解，以確保董事完全得知其於上市規則及有關監管規例及本公司業務及管治政策下的職責及責任。同時，會安排新任董事與公司執行董事溝通，以幫助新任董事適當瞭解本公司的業務及運作。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培訓及發展是不斷持續的進程。為幫助董事能恰當履行職責，1)公司秘書不定期通知董事關於法律法規更新、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責任相關的培訓課程其感興趣的培訓課程資料，鼓勵董事參加，並安排感興趣的董事出席，費用由本公司承擔；2)公司秘書會不定期發送法律法規知識、執法動態等，以協助董事瞭解如何更好的履行職責；3)公司鼓勵董事參加持續專業發展培訓，由公司秘書協助董事辦理相關手續，並由公司承擔相關費用；4)公司秘書協助董事制訂持續專業發展培訓計劃。

本公司已收到所有董事提交的有關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參與的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之確認函。董事會亦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舉行之董事會上檢討了董事於去年參與培訓的情況並就以後的培訓提出了建議。

根據上述確認函，二零一六年董事持續專業發展培訓計劃的參與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閱讀相關監管規定更新資料	出席／參與有關本公司 業務或董事職責／ 或行業性的簡報會／ 研討會／會議
<i>執行董事</i>		
劉曉松先生	✓	✓
廖本良先生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陳耀光先生	✓	✓
吳士宏女士	✓	✓
宋柯先生	✓	✓
李峰先生	✓	✓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會議

守則條文A.1.1條規定，每年至少召開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度召開一次，且大多數董事須積極參與會議（無論親身或通過其他電子通訊方式）。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召開六次董事會會議以審閱及批准財務及經營業績、收購北京掌文35%的股份、更換獨立非執行董事、聯席公司秘書和授權代表，以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認購股份等事項。各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記錄如下：

董事會成員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劉曉松(主席)	6/6
廖本良	6/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光	6/6
吳士宏	5/6
宋柯	3/6
李峰	3/6

除前述常規董事會會議外，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在執行董事未出席的情況下亦於年內舉行一次會議。該次會議的出席率為80%。

股東會議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共召開了兩次股東大會。董事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均有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八日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回答股東提問。各董事出席會議的記錄如下：

董事會成員	出席次數
執行董事	
劉曉松(主席)	2/2
廖本良	2/2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光	2/2
吳士宏	0/2
宋柯	0/2
李峰	0/2

會議常規及指引

全年會議時間表及每次會議的草擬議程一般會事先向董事提供。定期董事會議通知均能至少提前14日送交所有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在一般情況下亦給予合理通知。

董事會議文件連同所有適當、完整及可靠資料於每次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前至少提前3日寄發予所有董事，以便董事瞭解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政狀況及使董事在知情情況下作出決定。於需要時，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單獨及獨立地聯絡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於需要時出席董事會及委員會會議，就本公司業務發展、財務及會計事項、遵守法規事宜、企業管治及其他重大事項提供意見。

於董事合理要求時，董事可於適當的情況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協助董事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公司秘書負責所有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記錄，並保存有關紀錄。每次會議後一般於合理時間內交予董事傳閱紀錄草稿並發表意見，其定稿可供董事隨時查閱。

根據目前董事會的常規，涉及大股東或董事的重大利益衝突的任何事項將由董事會於正式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考慮及處理。在交易中其自身及其連絡人均沒有重大利益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相關董事會會議。本公司的公司章程亦載有規定，要求有關董事於批准彼等或其任何聯繫人擁有重大利益的交易時放棄投票並不計入會議法定人數。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訂明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應獨立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主席與行政總裁職位均由劉曉松先生擔任，這並不符合守則條文A.2.1之企業管治要求。此乃出於董事會考慮到劉先生於科技、媒體及電信行業有多年豐富的經驗並且一直負責集團的整體管理和戰略規劃，董事會相信劉先生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能為本集團的業務做出更好的決策。因此儘管與守則條文A.2.1有所偏離，劉先生於本年內仍兼任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本公司特定方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均訂有明確書面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已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頁www.a8nmg.com。

董事委員會擁有充足資源以履行彼等的職責，並可於提出合理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士宏女士(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曉松先生(執行董事)及李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宋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彼等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於設立正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方面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獲董事會轉授責任以釐定及批准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及
- 參考市場慣例及市場情況以及非執行董事個人投入的時間和努力後，就彼等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公司人力資源部門負責收集及管理人力資源相關的資料，並須應薪酬委員會的要求向其提供該等資料或提出建議。

於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共舉行了四次會議，以考慮根據本集團及個人表現檢討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狀況、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及建議首席財務官酬金等事宜。薪酬委員會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吳士宏(薪酬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4/4
劉曉松	4/4
宋柯	3/4
李峰	1/4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耀光先生(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士宏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李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宋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成員包括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以及會計及相關財務管理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概無任何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現有外部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規定，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不時予以修訂，大部分內容均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條文。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最新修訂本已登載於本公司及港交所網站。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查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彙報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檢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審核委員會自成立以來均有定期舉行會議。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以下各項：

- 向董事會提交由負責會計及財務申報職能的員工、合規主管、內部核數師或外聘核數師提交的財務報表及報告前，審閱該等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考慮彼等所提出任何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根據核數師的工作審閱外聘核數師的費用及聘用條款並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免職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審核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內部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制度及相關的程序是否充分及有效。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審核委員會共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內部監控程序及外聘核數師的重新委任等事宜。外聘核數師獲邀出席會議以便與審核委員會討論因核數及財務申報事宜產生的問題。

審核委員會成員之出席率詳情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陳耀光(審核委員會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吳士宏	3/3
宋柯	2/3
李峰	1/3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曉松先生(主席，執行董事)、吳士宏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李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宋柯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辭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彼等大多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向董事會提名董事候選人及建議於本公司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及重選的董事人選等事宜。

該會議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劉曉松(提名委員會主席)	3/3
吳士宏	3/3
宋柯	2/3
李峰	1/3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關於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此自訂守則所訂標準不比標準守則寬鬆。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專門詢問，而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遵守自訂守則及標準守則的規定。

本公司亦已就可能擁有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制定就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書面指引」)。

就本公司所知，並無僱員未有遵守僱員書面指引的事件。

董事進行財務申報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對年報及中期報告、內幕信息披露及按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要求規定的其他披露做出平衡、清晰而可理解的評估。

高級管理層已在需要時向董事會提供該等解釋及資料，以讓董事會對本公司財務資料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並提呈董事會批准。

外聘核數師及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有關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第46頁「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支付予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載列如下：

服務類別	已付／應付費用 (人民幣千元)
核數服務	1,654
非核數服務	
— 其他服務	120
合計	1,774

內部監控

於回顧年度內，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作出審核，其中包括對業務營運之有效性、財務管理及營運流程風險管理之審核。

本公司已建立其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將會持續檢討及評估有關程序的有效性。

審核委員會監督本集團之內部控制系統，向董事會報告任何重大事宜並提供建議。

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乃為促進有效及具效率之營運、確保財務申報之可靠性及遵守適用之法例及規定、識別及管理潛在風險，以及保障本集團之資產而設。內審人員定期審核及評估控制程序及監察任何風險因素，以及在發現任何偏離情況及已識別之風險時，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及提出應對措施。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包括以下要點：

- 清楚界定組織架構，權責清晰，監控層次分明。
- 設立全面財務管理系統，實時監控業績表現，並確保遵守有關規則。
- 高級管理層須每年制定業務經營計劃、潛在重大風險之財務申報及合規計劃。
- 嚴禁各類未獲授權開支及發放內幕信息資料。
- 備有適當政策，確保本集團會計及財務申報職員之資歷及經驗、其培訓計劃及預算等資源的充足性。
- 定期審核、評估及監察監控程序及風險因素，並在發現任何偏離情況及已識別之風險時，向審核委員會匯報及提出應對措施。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的內審人員，已定期及有系統地審核及檢查內部監控。內審部之報告遞交審核委員會審議。

股東權利

股東如何召集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第58條，任何一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十分之一(1/10)的股東於任何時候有權透過向本公司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申請書」，該等股東稱為「申請人」)，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申請書中指明的任何事項。

申請書應寫明股東特別大會目的，列明申請人之全名、身份核證信息及其詳細聯繫方式且經由申請人簽署後呈交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3樓3306-12室，收件人為本公司公司秘書。

股東特別大會應於遞呈申請書後兩(2)個月內舉行。倘該申請書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申請人可自發召集股東特別大會，而該等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如期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向其作出償付。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的程序

股東可通過以下方式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將需查詢的問題(當中須載明彼等詳細聯絡方式)通過郵件發送至ir@a8.com；或將書面通知(當中須載明彼等詳細聯絡方式)呈交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香港灣仔港灣道6-8號瑞安中心33樓3306-12室，收件人為本公司公司秘書；或者直接參加本公司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提問。

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董事的程序，股東可參閱載於本公司網站「企業管治」一欄所附的相關文件，當中載有相關程序和要求。

股東大會表決方式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各重大事宜(包括推選個別董事)以獨立決議案形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

根據上市規則，在股東會議上提呈之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股東大會後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

與股東及投資者之溝通

本集團一直深信與股東及投資者維繫關係的重要性，並設置了專門的投資者關係部門，以一致的、及時的及高透明度的方式竭力與股東、投資者及媒體，保持健康及雙向的溝通。

本集團嚴格遵守非選擇性的披露原則，確保與股東、投資者及媒體各方公開及公平地溝通，不會選擇性地向任何人士透露重大非公開資料。在過去兩年，在充滿困難和壓力的市場環境下，集團繼續保持對外溝通，通過刊發業績報告、舉辦業績發布會議、與投資者會面、電話會議、參與投資者交流會、刊發新聞稿等方式，為投資者展示公司的業務發展情況及財務表現，為投資者評估公司表現提供依據，同時將投資者對公司的意見反饋給管理層以改善公司經營及管治。

與此同時，為了增加透明度，集團亦不斷更新公司網站www.a8nmg.com，載有的公司業務發展、財務資料、公告、企業管治等資料，持續向公眾提供信息。我們在網站公佈了投資者關係的諮詢電話以及郵箱地址，公眾及投資者可以隨時電話及郵件諮詢相關內容，投資者關係員工會及時答覆公眾及投資者的提問。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亦是一個公司董事會與股東溝通的一個最佳機會。本公司認為股東週年大會屬重大活動，董事會主席、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及公司首席財務官均會出席股東大會，與股東進行溝通。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代表(通常為合夥人)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出之有關其就本公司財務報表核數服務的問題。

本集團深信在資本市場不斷提高透明度有利於提升管理水準，對長期發展相當有益。我們歡迎投資者和股東提出建議，通過電郵或來電與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團隊分享對於公司發展的意見與建議。

投資者關係聯絡：

廣東省深圳市科技園南區科園路1002號A8音樂大廈24樓

電話：+86 755 3332 6333-8002

電郵：lr@a8.com

網站：www.a8nmg.com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秘書

報告期內，廖本良先生，擔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擔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高克穎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都可以取得公司秘書之意見及服務，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的法律、法規及規例均獲得遵守。公司秘書亦向董事會持續提供所有立法、規例及企業管治之最新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度，廖本良先生已參與超過十五個小時之相關持續專業發展培訓以不斷更新其知識及技能。

本公司組織章程文件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概無發生任何變動，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之綜合版本詳見本公司網站及交易所網站。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完成審核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52頁至第130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和公司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利潤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手機遊戲發行服務的收益確認

手機遊戲發行業務確認收益人民幣82,000,000元，貴集團總收益56%，根據量化重要性及管理層在計算手機遊戲發行服務(其主要應用付費玩家估計平均用戶年期確認收益的用戶基準收費模式)所需作出的判斷水平，其對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

有關手機遊戲發行服務收益確認的會計政策及會計判斷及估算，以及手機遊戲發行服務收益確認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4及6。

吾等的審計程序包括(其中包括)考量貴集團收益確認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吾等已測試貴集團有關收益及遞延收入計算方法及收益確認時間性的人工控制及信息技術一般監控。

吾等亦透過檢查用作估算的相關歷史營運數據評估付費玩家的估計平均用戶年期。吾等已執行分析性審查程序，以考量可顯示收益確認是否出現重大錯誤陳述的任何不尋常趨勢。此外，吾等已抽樣檢查貴集團與遊戲開發商及手機發行平台的每月對賬以及相關銀行意見。

此外，吾等已評估有關手機遊戲發行服務收益確認的披露資料是否足夠。

致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手機遊戲版權的減值評估

貴集團價值人民幣8,000,000元的手機遊戲版權為 貴集團提供一般由遊戲開發商授予多個指定年數的手機遊戲獨家發行權。 貴集團一般預付許可費。該等預付遊戲版權以成本減任何減值列賬，並按直線法於估計可用年期或許可期(以較早者為準)內攤銷。

貴集團須於各個報告期末按管理層就手機遊戲正式推出市場時的受歡迎程度及可用年期作出的主觀性判斷及預計評估預付遊戲許可費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我們集中於此範圍乃由於涉及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算以及作出減值的重大金額。

有關手機遊戲版權的減值評估披露載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及4。

我們已審閱 貴集團就各款手機遊戲的操作測試或技術測試結果(如遊戲充值額及活躍遊戲玩家的留存率)進行減值跡象評估。就已識別減值跡象的手機遊戲而言，吾等已檢查手機遊戲的往後遊戲充值額，並透過向負責有關手機遊戲的管理層查詢以及瀏覽遊戲官方網站以檢查更新次數及任何暫停公告評估手機遊戲版權的剩餘可用年期。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權投資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手機互聯網及互聯網行業的非上市股權投資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1,000,000元，包括種子資本基金的股權投資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互聯網公司的股權投資人民幣41,000,000元按成本減減值列賬，乃由於合理公平值估算範圍的差異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貴集團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以確定可供出售投資何時減值。該項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及估算。

有關可供出售投資減值的會計政策及會計判斷及估算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及4。

種子資金基金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吾等已檢查貴集團有關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包括了解相關業務的性質、查詢基金經理就現時經濟及行業狀況／發展的考量以及被投資方進行的最近集資交易及審閱被投資方的營運表現(包括被投資方的銀行結餘及其他公司特定資料)。

互聯網公司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依據投資的重要性，吾等已透過以其他可資比較公司的市場及財務數據作為基準，檢查估計的未來現金流量、貼現率及其他假設。

此外，吾等已評估有關可供出售投資減值的披露資料是否足夠。

刊載於年報內其他資訊

董事須對其他資訊負責。其他資訊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資訊，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訊，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訊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訊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訊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致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職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成員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及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訊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趙素顯女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添美道一號

中信大廈二十二樓

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扣除營業稅	6	147,285	145,578
提供服務成本		(81,365)	(99,841)
毛利		65,920	45,73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6	33,871	125,592
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		(13,796)	(55,939)
行政開支		(31,598)	(40,352)
其他開支，淨額		(80)	(16,024)
財務費用	8	(618)	–
分擔聯營公司虧損	18	(16,041)	(25,212)
分擔合營公司虧損	19	(5,796)	(1,733)
除稅前溢利	7	31,862	32,069
所得稅開支	10	(7,722)	(10,394)
年度溢利		24,140	21,675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4,145	22,006
非控股權益		(5)	(331)
		24,140	21,67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12		
基本(每股人民幣)		1.3分	1.3分
攤薄(每股人民幣)		1.3分	1.3分

綜合全面利潤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24,140	21,675
其他全面溢利		
往後期間可轉入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溢利：		
匯兌調整	12,725	8,475
年度全面溢利總額	36,865	30,150
應佔：		
公司擁有人	36,870	30,481
非控股權益	(5)	(331)
	36,865	30,150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153,082	148,413
投資性物業	14	370,000	349,000
預付土地租賃款	15	13,192	13,516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		1,548	–
無形資產	17	8,529	15,83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	28,414	27,229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9	22,933	31,35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60,994	46,994
遞延稅項資產	30	2,991	4,136
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	31	–	6,309
非流動資產合計		661,683	642,781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1	8,641	23,12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22	15,510	114,85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23	326	34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	8,700	–
受限制現金及已質押存款	24	33,664	66,9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	446,906	429,745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26	513,747 192,604	635,053 –
流動資產合計		706,351	635,053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7	20,923	29,30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8	129,965	109,563
付息銀行借貸	29	26,870	–
應付稅項		8,330	7,771
遞延收益		8,120	17,267
流動負債合計		194,208	163,906
流動資產淨值		512,143	471,14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73,826	1,113,928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30	60,360	55,110
遞延收益		6,058	9,475
其他應付款	28	17,50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83,918	64,585
資產淨值		1,089,908	1,049,343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儲備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32	15,123	15,123
35	1,075,487	1,034,917
	1,090,610	1,050,040
	(702)	(697)
	1,089,908	1,049,343

劉曉松
董事

廖本良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股份獎勵 計劃所持 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撥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 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1,914	450,770	(5,324)	29,135	10,522	24,415	(7,388)	9,173	21,701	4,422	249,437	798,777	(366)	798,411	
本期溢利	-	-	-	-	-	-	-	-	-	-	22,006	22,006	(331)	21,675	
期內其他全面溢利： 匯兌調整	-	-	-	-	-	-	8,475	-	-	-	-	8,475	-	8,475	
期內全面溢利總額	-	-	-	-	-	-	8,475	-	-	-	22,006	30,481	(331)	30,150	
配售新股	3,204	215,555	-	-	-	-	-	-	-	-	-	218,759	-	218,759	
發行股份之費用	-	(3,542)	-	-	-	-	-	-	-	-	-	(3,542)	-	(3,542)	
行使購股權	5	425	-	-	-	(129)	-	-	-	-	-	301	-	301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安排	-	-	-	-	-	4,421	-	-	-	-	-	4,421	-	4,421	
於購股權沒收或到期後之儲備轉撥	-	-	-	-	-	(739)	-	-	-	-	739	-	-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派發獎勵股份	-	-	382	-	-	(382)	-	-	-	-	-	-	-	-	
聯營公司其他股東注資	-	-	-	-	-	-	-	843	-	-	-	843	-	843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23	663,208*	(4,942)*	29,135*	10,522*	27,586*	1,087*	10,016*	21,701*	4,422*	272,182*	1,050,040	(697)	1,049,343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2)	股份獎勵計劃 所持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遞入盈餘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僱員股份 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儲備基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5,123	663,208	(4,942)	29,135	10,522	27,586	1,087	10,016	21,701	4,422	272,182	1,050,040	(697)	1,049,343	
本期溢利	-	-	-	-	-	-	-	-	-	-	24,145	24,145	(5)	24,140	
期內其他全面溢利： 匯兌調整	-	-	-	-	-	-	12,725	-	-	-	-	-	-	12,725	
期內全面溢利總額	-	-	-	-	-	-	12,725	-	-	-	24,145	36,870	(5)	36,865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支付安排	-	-	-	-	-	3,700	-	-	-	-	-	3,700	-	3,700	
於購股權沒收或到期後之儲備轉撥	-	-	-	-	-	(933)	-	-	-	-	933	-	-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派發獎勵股份	-	-	270	-	-	(270)	-	-	-	-	-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123	663,208*	(4,672)*	29,135*	10,522*	30,083*	13,812*	10,016*	21,701*	4,422*	297,260*	1,090,610	(702)	1,089,908	

* 該等儲備賬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金人民幣1,075,487,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34,917,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31,862	32,069
經下列調整：			
折舊	7	6,761	6,9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7	323	322
無形資產攤銷	7	3,766	9,592
無形資產減值	7	-	10,451
無形資產撤銷	7	6,492	1,0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撤銷	7	21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	-	4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7	16	101
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之公平值虧損	7	-	2,933
可換股票據附帶之換股權之公平值虧損	7	-	11,751
投資性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6	(21,000)	(39,000)
銀行利息收入	6	(11,101)	(9,178)
推定利息收入	6	-	(19,606)
分擔聯營公司虧損		16,041	25,212
分擔合營公司虧損		5,796	1,733
預付款減值	7	97	8,513
預付款撤銷	7	2,139	-
應收賬款減值撥回	7	(65)	(1,615)
合營公司減值	7	-	1,265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7	3,700	4,399
以權益結算之獎勵股份開支	7	-	22
應付遊戲版權之賬款撥回	7	(9,176)	(2,521)
商譽減值	7	-	1,515
財務費用	8	618	-
視同處置聯營公司之收益	6	-	(275)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6	-	(53,705)
		36,480	(7,999)
應收賬款減少		14,545	10,710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5,958)	(9,831)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66	(4,887)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5,430	(8,183)
遞延收益(減少)／增加		(12,564)	8,322
		37,999	(11,868)
經營所得／(所用)之現金		(768)	(1,519)
已付稅項			
		37,231	(13,387)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可供金融資產		(35,700)	(27,592)
增加預付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1,548)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8,773)	(30,8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	568
購買無形資產		(2,228)	(11,732)
收到贖回可換股票據款項		100,672	–
收購合營公司權益		–	(7,300)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		(95,897)	(26,500)
償還需退還抵押保證金		(60,000)	–
收到需退還抵押保證金		–	60,000
已收利息		11,101	9,178
受限制現金及已質押存款之(增加)/減少		33,326	(63,105)
購買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		(30,015)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89,062)	(97,31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新股配售所得款項	32(b), (c)	–	218,759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	301
發行股份之費用		–	(3,542)
新增銀行貸款		38,870	–
支付利息		(618)	–
償還銀行貸款		(12,000)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26,252	215,51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額(減少)/增加		(25,579)	104,812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29,745	316,458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值		12,725	8,475
於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6,891	429,7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5	165,927	207,014
非質押定期存款	25	280,979	222,731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6,906	429,745
購買時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30,015)	–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6,891	429,74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或「中國內地」)從事包括以下主營業務：

- 提供數字娛樂服務
- 物業投資

關於附屬公司之資料

(a)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繳足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A8 Music Group Limited (「A8 Music」)	英屬處女群島	普通股64,500美元 優先股9,3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佳仕域信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佳仕域」)*†	中國	40,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	100	開發電腦軟件及提供技術科技 及管理諮詢服務
深圳市華動飛天網絡技術開發 有限公司(「華動飛天」)(附註(i))*‡	中國	人民幣28,68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互聯網信息服務業務、 物業投資及音樂演出
深圳市雲海情天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雲海情天」)(附註(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遊戲發行服務
深圳市快通聯科技有限公司 (「快通聯」)(附註(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移動增值服務
北京創盟音樂文化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移動增值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關於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a)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繳足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北京愛樂空間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移動增值服務
北京樂聲飛揚音樂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移動增值服務
北京天籟印象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移動增值服務
江蘇廣視科貿發展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人民幣10,07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移動增值服務
普好有限公司 Total Plus Limited	香港	97,045港元 已發行資本	-	100	投資控股
北京布拉琪音樂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持有音樂專利和版權
北京掌中地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遊戲發行服務
深圳市掌翼天下有限公司 (附註(i))* [®]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註冊資本	-	100	物業投資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關於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a) 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繳足已發行股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茂御有限公司(「茂御」)	香港	1港元 已發行資本	100	-	投資控股
深圳市指遊方寸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指遊方寸」)*#	中國	300,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	100	提供遊戲客戶服務 的投資控股
北京德木欣潤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附註(i))*®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註冊資本	-	80	提供音樂現場表演 及音樂頻道

* 由於該等公司並無註冊或獲得任何正式英文名稱，因此其英文名稱乃其中文名稱的直接翻譯。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國內有限公司。

附註：

(i) 現時之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外資公司提供電信增值服務(包括該等公司所經營之業務及服務)。為使本公司能於中國投資電信增值服務，該等公司之股本權益乃由個別代理人代表本集團持有及實施若干契約協議

(1) 佳仕域分別與

(a) 華動飛天及其註冊股東以及

(b) 快通聯及其註冊股東；及

(2) 指遊方寸與雲海情天及其註冊股東，

以致本公司能透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該等公司可變回報的風險和權利，並能夠向該等公司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由於契約協議，該等公司在會計處理上被列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

上表所列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乃本公司董事認為與本集團本年度業績有重要關係，或持有本集團大部份資產淨值之附屬公司。若盡錄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董事會認為將過於冗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關於附屬公司之資料(續)**

(b) 受控制特殊目的實體

本公司為管理成立的股份獎勵計劃(附註34)成立A8新媒體股份獎勵信託(該「信託」)。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的規定，本公司須合併該信託，乃由於本公司對該信託擁有控制權及可從於本集團的聘用而獲得股份獎勵的僱員貢獻產生收益。

特殊目的實體	註冊成立地點	主要業務
Law Debenture (Asia) Trust Limited– A8新媒體	香港	為合資格僱員利益管理及 持有本公司股份 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

2. 呈列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按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

除投資性物業，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錄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非上市金融產品及以公平值計量之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外，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編製。除另有註明外，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當中所有金額均以最接近之千位數(人民幣千元)為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能透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回報金額(例如，現有權益可使本集團能於當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本集團擁有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之編製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採用一致之會計政策。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並持續合併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止綜合計算。

2. 呈列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溢利或虧損及每項綜合收益組成均歸屬本集團所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虧絀結餘。本集團內所有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及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現金流已於編製綜合賬目時全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下文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的所有權變動(並無失去控股權)作為股權交易入賬。

如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解除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錄得的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獲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應佔以往於其他全面溢利內確認的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的資產負債相同基礎。

3.1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中首次採納下列經修訂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的例外情況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版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戶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版	披露主動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版	澄清折舊及攤銷之可接納方法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版	農業：承載植物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版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2年至2014年週期年度改進	數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本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中並未採納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下列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版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版	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投資者及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銷售或出資 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版	投資性物業之轉換 ²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和預付對價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修訂版	其他實體權益披露 ¹
包含於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版包	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²
含於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²
包含於2014年至2016年週期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版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澄清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	披露主動性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版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¹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但可供採納

預期採納此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版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闡述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的修訂時的會計處理方法。

實行該修訂版時，實體毋須重述以前期間的財務報告資料。當選擇採用所有三項修訂並符合其他標準時，實體允許追溯應用。該修訂版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本集團計劃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應用該修訂版。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2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最終版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所有先前版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帶出金融工具項目會計方法的所有三個方面：分類及計量、減值以及對沖會計方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但允許提前應用。除對沖會計外，均須追溯應用，但並無強制規定須提供比較資料。對沖會計而言，一般應用未來適用法處理，但部分例外情況則作別論。本集團計劃於所規定的生效日期採納新準則，而目前正評估該準則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版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出資

該修訂版解決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就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被轉讓或被投入至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而產生的衝突。該修訂版澄清，對在投資者和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之間轉讓或投入資產(該資產構成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定義的業務)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應予全額確認，然而如果上述資產不構成一項業務，則應僅就非關聯投資者權益的部分確認轉讓或投入該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無限期推遲該修訂版生效日，選擇提前實行該修訂的企業必須採用未來適用法實行。本集團現時正評估採納該等準則後的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四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新的五步模型應用於與客戶之間的合同產生的收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要求收入確認金額為預計有權向客戶收取的轉移商品或勞務的對價。

新的收入準則將替代現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關於收入確認的所有要求。該準則適用於起始日在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主體可選擇完全追溯調整法，或選擇修改的追溯調整法。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發佈，用以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解釋委員會準則解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15號經營租賃－獎勵及常設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性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載列有關租賃之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以類似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下融資租賃會計處理方法，將所有租賃列示單一資產財務表內。該準則包含針對承租人的兩項確認豁免，即「低值」資產租賃(如個人電腦)及短期租賃(即12個月以內的租賃)。在租賃開始日，承租人將確認支付租賃付款額的負債(即租賃負債)，同時確認代表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權利的資產(即使用權資產)。承租人需單獨確認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某些事項(如租賃期變化、因用於確認付款額的指數或比率之變動而導致未來租賃付款額變動)發生時，承租人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通常會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之調整。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中現行會計處理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未發生實質性變化。出租人將繼續採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將所有租賃分為兩類：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

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作出更廣泛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適用於起始日在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允許提前採用，但不得早於實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日期。承租人在採用該準則時，可選擇完全追溯調整法或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該準則之過渡規定允許特定豁免。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目前正評估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披露主動性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版現金流量報表是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披露計劃之一部分，規定實體提供相關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評價融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流量變動引起的變動。實體在首次採用該修訂時，毋須提供以前期間之比較資料。該修訂版適用於起始日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允許提前應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應用該修訂版。

3.2 已發佈但尚未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版對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該修訂版澄清實體需要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撥回從而抵扣應課稅利潤時，考慮稅法是否對這些應課稅利潤的來源有限制。另外，該修訂版就實體應如何確定未來應課稅利潤及解釋應課稅利潤可能包含以高於某些資產賬面值的金額回收該等資產的情況提供指引。

實體需採用追溯調整法實行該修訂版。然而，首次採用該修訂時，可將最早比較期間權益變動計入期初累積利潤(或權益的另一適當組成部分)，而毋須在期初累積利潤及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之間分配該變動。採用該豁免的實體必須披露這一事實。該等修訂適用於起始日在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的年度期間，允許提前採用。如實體提前採用該修訂版，需對該事項進行披露。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持有其一般不少於20%投票權的長期股本權益，並可對其施以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乃指可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之權力，惟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公司為一種合營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乃指按照合約約定對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僅當相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的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乃使用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應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賬。已作出相關調整以使可能存在不相符的會計政策與規定一致。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已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此外，當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股權直接確認變動時，本集團確認其應佔的任何變動，並(在適用時)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就此作出披露。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進行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予以對銷，惟倘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則作別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產生的商譽計入為本集團投資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續)

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變為於合營公司之投資或出現相反情況，則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相反，該投資繼續根據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倘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或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本集團按公平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於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後，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來自出售所得款項之公平值間的差額於損益表中確認。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投資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乃按收購日之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的資產、本集團向被收方購的前任所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交換被收購方之控制權之股本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平值之和。就每次業務合併而言，收購方可按公平值或被收購方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應佔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收購的成本在發生時以費用列支。

當本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根據合約條款、經濟環境及於收購日的相關條件評估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以進行適當分類與指定。此項評估包括在被收購方中將主合約內的嵌入式衍生工具分開。

如業務合併分期達致，收購方以往持有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及計入損益。

收購方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在收購日以公平值確認。收購方轉入的或然代價應在收購日按照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此或然代價公允價值的後續變動應計入損益表。如果此等或然代價被分類為所有者權益，則不會重新計量，後續的結算會計入權益中。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成本乃所轉讓的代價、就非控股權益確認的金額及本集團以往於被收購方持有的股本權益的任何公平值的總和，超過所購入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的差額。如代價及其他項目之和小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平值，在重新評估後，差額將於損益表中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在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需每年做減值測試，如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則會更為頻繁地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本集團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其年度商譽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所得的商譽於收購日期起分配至本集團的每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而該現金產生單位預期受益於合併的協同效益，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透過評估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釐定減值。如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所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並不撥回。

倘商譽已予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一部份而該單位的部份業務被出售，則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於釐定業務出售時的收益或虧損時計入營運的賬面值內。此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所出售營運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的相對價值進行計量。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投資物業、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本投資。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無主要市場的情況下)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及最有利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公平值的計量乃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彼等的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使用其資產的最高及最佳用途或透過將資產出售予將使用其最高及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能夠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以下公平值等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參數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參數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一項資產(除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存在減值蹟象，或須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和公平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中的較大者計算，並按個別資產確認，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這種情況下，可確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僅於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資產的特定風險的估價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虧損計入發生當期的損益表中按已減值資產的功能所分類的項目中，並保持一致。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蹟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倘存在有關蹟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僅於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才能撥回，惟因該等資產減值虧損的撥回而增加的賬面值不應高於資產以往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時的賬面值(減去任何攤銷/折舊)。該等減值虧損的撥回計入其發生當期的損益表。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方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 (a) 該人士或其直系親屬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可對本集團行使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 (b) 該人士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關聯實體為其僱員福利而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定義之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於(a)(i)項定義之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層成員服務。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使資產處於擬定用途的運作狀況及地點而產生的任何直接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例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則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為替換。倘須定期替換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以直線法計算，按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如下估計使用年期撇銷其成本至其剩餘值：

樓宇	按租約年期
電腦設備	3-5年
傢俬、裝置及辦公設備	3-10年
汽車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約年期與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部件有不同的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須在各部件之間合理分攤，而各部件須單獨計算折舊。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會檢查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和折舊方法，並在適當情況下作出調整。

起初已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任何重要部件於出售時或於預期使用或出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解除確認。於解除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表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的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中的樓宇，並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及並未折舊。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及於建設期間相關借入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在建工程在竣工及準備使用時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是指以獲得租賃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為目的，而非用於生產或提供產品或服務或管理用途或於日常業務過程的銷售而持有土地及樓宇的權益。該等物業最初以包括交易成本的成本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反映報告期末市況的公平值列賬。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年度計入損益表。投資物業報廢或處置時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處置的年度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若帳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收回價值而非持續使用，則歸類為持有待售。在此情況下，該資產務必能以現況即時出售，出售條款僅可為一般慣例中出售有關資產的條款，而銷售機會為相當大。

歸類為非流動資產(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除外)以其帳面值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以較低者為準)，歸類為持有待售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不會折舊或攤銷。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購入之無形資產於初步確認時以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所購入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被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後續使用經濟壽命內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作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審查一次。

商標、許可證及軟件

所購買的商標、許可證及軟件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二至十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音樂版權

音樂版權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損失列賬，並基於其估計使用年限為三年按直線法攤銷。

手機遊戲許可

手機遊戲許可指於特定地區開發並發行獨家手機遊戲而事前支付的許可費，以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法基於估計遊戲付費玩家生命週期及許可年限較短者進行攤銷。

研究及開發成本

所有研究開支於產生時自損益表中扣除。

只有在本集團可證明完成無形資產在技術上屬可行，將可供使用或銷售、其完成的意向及使用或出售資產的能力、資產日後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有足夠資源完成項目及可以可靠地計量開發的開支時，開發新產品項目所產生的開支方可資本化及予以遞延。不符合上述標準的開發成本於產生時列作費用。

遞延開發成本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按相關產品的商業年期攤銷，以產品投入商業生產當日開始計算，並以三年為限。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經營租賃

凡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人所有，則有關租賃列為經營租賃。倘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根據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則在總租期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若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下的應付租金以直線法於租賃期內在損益表扣除。

經營租賃項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初步按成本列賬及其後於租約期內按直線法確認。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貸款及應收款。在初步確認金融資產時，乃以公平值計量，如並非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另加交易的直接成本計量。

所有一般金融資產買賣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當日)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須於按照市場規定或慣例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期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金融資產分類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及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各項衍生工具(包括已分開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惟彼等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除外(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列入財務狀況表，公允價值變動正淨額於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公允價值變動負淨額於收入報表的財務費用確認。該等公允價值變動淨額不包括有關該等金融資產的任何股息及利息收入，相關變動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確認。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倘嵌入式衍生工具之經濟特徵及風險與並非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主合約之經濟特徵及風險並非緊密關連，則主合約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須作單獨衍生工具處理並以公平值列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平值計量，而有關變動於損益表中確認。僅當合約條款出現須另外大幅修改現金流量之變動時，或須重新分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時，才會進行重估。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指附帶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金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經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列賬。攤銷成本計及收購時的任何折價或溢價，且包括組成實際利率一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包括於損益表的其他收入項下。減值產生的虧損在損益表的其他經營開支內確認。

本集團所持有之優先股乃按負債部份及優先股所附帶之換股期權分開呈列。於首次確認時，負債部份指優先股公平值與附嵌入式期權公平值之間之餘額。於負債部份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列賬。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為上市及非上市股權投資及債務證券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為該等並無分類為持作買賣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者。屬於此類別的債務證券擬無限期持有，並可能視乎流動資金需求或因應市況變動而出售。

經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平值計量，未變現收益或虧損於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確認為其他全面收入，直至該項投資被終止確認為止，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乃於損益表中的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或直至該項投資被釐定為已減值為止，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中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中的其他收益或虧損內。在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按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報告，並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在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平值因(a)合理公平值估算範圍的差異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於該範圍內不同估算的可能性不能合理評估及用於估計公平值而不能可靠計量時，則有關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續)

本集團評估於短期內出售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圖是否仍然適當。本集團當於少數情況下因市場不活躍而未能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倘有能力且有意於可預見未來或直至到期持有該等資產，則可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就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出來的金融資產而言，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平值賬面值成為其新攤銷成本，及該資產先前於權益中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使用實際利率於投資的餘下年期內攤銷至損益。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亦將使用實際利率於資產的餘下年期內攤銷。倘資產其後被確定為減值，則記錄於權益的款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蹟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初始確認資產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致使某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且該影響金額可以可靠預測，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能包括欠債人或一組欠債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拖欠或延遲繳交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進行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等蹟象，並有可視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予計算之減少，如與欠款有關之拖欠情況或經濟狀況變化。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就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首先評估是否有個別出現且個別而言對金融資產乃屬重大之客觀減值證據，或同時出現且個別而言對金融資產並不重大之客觀減值證據。若判定就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而言並無客觀減值證據(不論重大與否)出現，則該項資產乃列入一組具有類似信貸風險特色之金融資產內，而該組金融資產將按過往之虧損情況共同評估減值。個別評估減值及就此確認或持續確認減值虧損之資產在共同評估減值中概不包括在內。

減值金額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乃按金融資產的初始實際利率(即初次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有關資產的賬面值可通過使用撥備賬作出抵減，而虧損在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在削減的賬面值中持續產生，並採用計算減值虧損時用以折現未來現金流量之利率累算。如預期貸款及應收款項實際上日後無法收回及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移至本集團，則連同任何相關撥備一並撇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續)**

倘其後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而該增加或減少乃與確認減值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會調整撥備賬以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之減值虧損。若日後之撇銷於其後獲撥回，撥回額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開支。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如有客觀證據顯示，因公平值未能可靠計量而未按公平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投資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帳面值與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當時市場回報率折現之現值兩者之間差額計量。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就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而言，客觀證據將包括投資公平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大幅」乃依據投資原成本作出評估，而「長期」則依據公平值低於其原成本的期間作出評估。倘存在減值證據，累計虧損乃按收購成本與現行公平值之間的差額計量(減先前於損益表內就該投資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從其他全面收入內扣除，並於損益表內確認。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工具的減值虧損不可透過損益表撥回。其於減值之後的公平值增加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

認定何謂「大幅」或「長期」須作出判斷。判斷時，本集團評估投資公平值低於成本的時期長短或低多少等因素。

解除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倘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將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責任，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將已收現金流量全數付予第三方；(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與其他金融資產(續)

解除確認金融資產(續)

倘本集團已轉讓其中一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有「轉付」安排，但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則該資產會以本集團繼續參與該資產的程度而確認入賬。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持續涉及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的保證，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與本集團或須償還的最高代價金額的較低者計算。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按適當的形式劃分為按公平值計量而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為有效對沖中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如屬貸款或借貸，則加上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及付息銀行借款。

期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盡量基於如下的分類：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步確認後劃分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倘以短期出售目的而購買，則分類為持作交易負債。此分類包括由本集團訂立的衍生金融工具，但並非指定為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對沖關係中的對沖工具。獨立內嵌式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除非被指定用作有效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買賣的負債的損益在損益表中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淨公平值收益或虧損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所支付的任何利息。

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在初步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貸款及借貸

經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若折現的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當解除確認負債時及在攤銷過程中利用實際利率法，收益及虧損會在損益表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乃計及收購時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必需部分之費用或成本。按實際利率計算之攤銷乃列入損益表的財務成本中。

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當負債項下責任已解除、取消或期滿，即會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倘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方且大部份條款不同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被大幅修改，則該項置換或修改視作解除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兩者的賬面值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及僅於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財務資產及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庫存股份

重新購入的本身股本工具(庫存股份)按成本確認及從權益中扣減。概無就購買、銷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股本工具而於損益表內確認收益或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極微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但扣減須按通知即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不可分割部份的銀行透支。

就財務狀況報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用途不受限制的庫存現金和存放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與現金相若的資產)。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倘折現的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需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流逝而產生的折現現值增額，列作財務成本計入損益表。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或直接於權益表內確認。

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已頒布或於報告期末已大致頒布的稅率(或稅務法例)，並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有詮釋及慣例，按預期自稅務機構退回或付予稅務當局的金額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而確認，惟下列情況除外：

- 遞延稅項負債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次確認商譽、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權益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而言，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為可控制，且該等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而確認，但以將有應課稅利潤以對銷可扣稅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為限，惟下列情況除外：

- 與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乃因在一項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次確認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權益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於可見將來有可能撥回以及將有應課稅利潤以對銷暫時差額的情況下，方予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於各報告期末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並在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動用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相應扣減該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在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彌補全部或部份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清還負債期間的稅率，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對銷，但必須存在容許以即期稅項資產對銷即期稅項負債的可合法執行權利，且遞延稅項須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當局有關。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保證可獲得政府補貼，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可按公平值確認。倘補貼與支出項目有關，則有系統地將補貼與擬補償的成本配對，在所需期間確認為收入。

如補助與資產有關，其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及按有關資產的預期使用年期以等額年度分期在損益表內解除或從資產的賬面值中扣減並透過扣減的折舊開支而轉撥至損益表。

收入確認

收入乃在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及收入能可靠地計量時確認。提供服務所得收入於有關服務提供後確認。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通過移動手機提供數字娛樂服務，包括音樂娛樂服務及遊戲相關服務業務同時也從物業投資獲取收入。

手機遊戲發行服務

本集團從事提供手機遊戲發行服務。根據本集團與遊戲開發商所訂立獨家遊戲許可協議，本集團負責特定地區的手機遊戲發行、推廣及分銷、收取玩家付款及提供遊戲內容及個別玩家付款相關客戶服務。該等協議一般為期兩至三年。

本集團通過再授權遊戲給其他移動發行平台來發行遊戲，從而擴大分銷。遊戲玩家通過再授權移動平台付款系統付款，當中包括各種途徑，例如經第三方網上付款服務供應商網上匯款、經流動網絡營運商及信用卡。各情況中，遊戲玩家按獨家許可付款，不論經何平台進入遊戲，均經本集團依據預先確定的比例付予遊戲開發商。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入確認(續)

手機遊戲發行服務(續)

在再授權的協議期間，本集團須將遊戲內銷售虛擬貨幣而得總額賬單按百分比與之分享。本集團所分攤總額賬單百分比多寡，視乎特定協議。分發渠道通常每月向本集團結算付款。結算日前，相關分發渠道將向本集團寄送遊戲內總額付款記錄，以作認證。本集團運作團隊將所保全資料庫連接遊戲開發商所保全遊戲伺服器，以記錄遊戲內所售虛擬貨幣及額外功能。因此，本集團可按運作團隊記錄計算遊戲內付款估計總額，驗證分發渠道所提供遊戲內付款總額記錄。分發渠道之後每月預扣事先議定部分，自向遊戲玩家收取的遊戲內付款總額中扣除，再將淨額交予本集團。購買虛擬貨幣而收取的代價不設退款，相關合約亦不可撤銷。由於分發渠道自行承擔所提供推廣折扣的成本，故本集團並不記錄該等推廣折扣。

購買手機遊戲內虛擬物品所用虛擬貨幣，其銷售收入本集團亦與遊戲開發商每月分攤，金額按經扣除向分發渠道支付遊戲發行費後淨額再乘以就各遊戲事先釐定的比率計算。本集團已作評估，認為既自定應對分發渠道及遊戲玩家一切要求及意見為要務，則於向遊戲玩家提供遊戲體驗及提供服務中有首要作用及責任。因此，本集團決意擔任主要義務人，將虛擬貨幣銷售收入以總額形式呈報。

鑒於本集團因系統限制，並無充足數據分析虛擬物品特性，以合理估計提供體驗責任期間，本集團已採納政策，就遊戲逐一確認本集團付費玩家平均用戶預計生命週期，遊戲發行服務相關收入。

付費玩家預計生命週期乃依向已購買虛擬貨幣遊戲玩家收集的數據而定。為估計付費玩家生命週期，本集團自數據庫抽取各付費玩家以下資料：(a)付費玩家經分發渠道登入各遊戲的頻率；及(b)付費玩家購買虛擬貨幣的金額及時間。本集團估計時，將特定遊戲付費玩家用戶生命週期定為玩家購買虛擬貨幣之日至本集團估計用戶最後一次玩遊戲之日。此計演算法按玩家逐一計算。之後，經分析付費玩家後所有結果，將會計算平均值，以釐定各遊戲付費玩家估計用戶生命週期。每月遊戲內付款總收入於該遊戲付費玩家估計用戶平均生命週期內確認。

各手機遊戲付費玩家平均用戶年期代價，乃依本集團計及評估時所有已知相關資料而作出的最佳估計釐定。本集團每半年評估付費玩家估計平均用戶生命週期。倘付費玩家用戶年期因新資料而有變而引致調整，調整將以會計估計變更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收入確認(續)****音樂相關服務**

該等服務主要通過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中國移動」)及中國聯合通信公司(「中國聯通」)多家附屬公司的平台提供。選用該等服務大部份按每月計費，小部份則按每條信息計費(「移動及電信服務費」)，該服務費用主要由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的附屬公司代本集團收取。

總收入按移動及電信服務費扣除未收款項後確認。

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有權收取一筆定額佣金，該佣金乃按該等移動電話營運商已收或應收移動及電信服務費的議定百分比計算。此外，在若干情況下再按每條資訊的固定費用乘以本集團的平台所發資訊超過該兩家移動電話營運商的平台所收資訊的數目收取網絡使用費。該等佣金及網絡使用費(統稱「移動及電信費」)由移動營運商保留，並於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中反映為提供服務的成本。移動及電信費由該兩家營運商代扣，並自該兩家營運商向用戶收取的移動及電信服務費毛額中減除，減除後的淨額方匯給本集團。

移動及電信服務費和移動及電信費或此兩項的淨額由中國移動和中國聯通的附屬公司定時確認及／或通知本集團。就本集團在呈報財務業績時尚未獲兩家移動電話營運商確認／通知的收入金額而言，本集團管理層會根據反映客戶拖延付款的發展趨勢的過往數據，估計應收金額。估計收入所用的過往數據包括該等營運商實際提供的最近期移動及電信服務費數據、用戶數目及本集團與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之間的網關所傳輸的數據流量。倘若實際收入金額與原先估計有差異，則會在以後期間作出調整。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租金收入於物業出租期間，在租賃期內根據租約條款按直線法確認，而管理費收入則於提供服務期間確認。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以應計方式按實際利率計算，實際利率即將金融工具預計可用年期(或更短年期，如適用)所收取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折算至該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於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成立時確認。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乃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會就截至報告日止僱員已提供的服務而產生的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僱員的病假及產假直至僱員正式休假時方予確認。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員工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辦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向該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並於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成為應付款項時於損益表中扣除。

股本報酬福利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支付交易的方式收取報酬，而僱員則據此提供服務作為收取股權工具的代價(「股份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照授出當日的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由外聘評估師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確定，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3。

股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份，在績效及／或服務條件獲得履行的期間內確認。在歸屬日期前，每個報告期末確認的股權結算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期已到期部份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會歸屬的股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在某一期間內在損益表內扣除或進賬，乃反映累計開支於期初與期末確認時的變動。

釐定獎勵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時，不會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會評估達成該等條件的可能性，作為本集團對最終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量的最佳估計一部分。市場表現條件於授出日期公平值內反映。非歸屬條件於獎勵的公平值內反映，並將即時支銷獎勵，惟另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則除外。

就因未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導致最終並未歸屬的獎勵而言，不會確認任何開支。當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該等交易均會被視為已歸屬，而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已達成，條件為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經達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僱員福利(續)

股本報酬福利(續)

倘若股權結算報酬的條款有所變更，所確認開支最少須達到猶如條款並無任何變更的水準(倘獎勵的原有條件已達成)。此外，倘若按變更日期計量，任何變更導致以股份支付的交易的總公平值有所增加，或對僱員帶來其他利益，則應就該等變更確認開支。

倘股權結算報酬被註銷，則被視為於註銷當日已歸屬，而尚未就該報酬確認的任何費用須即時予以確認。此包括未能達成本集團或僱員控制範圍內非歸屬條件的任何獎勵。然而，倘有一項新報酬取代已經註銷報酬，及於授出當日被指定為該報酬的替代品，則該已註銷報酬及新報酬均被視為原有報酬的改動(見上段所述)。

尚未行使股份期權的攤薄影響已反映於計算每股盈利時的額外股份攤薄。

股份獎勵計劃所持之股份

誠如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本集團為股份獎勵計劃成立信托，其中信托購買本集團已發行股份，代價由公司支付，包括任何直接應佔之增量成本，呈列為股份獎勵計劃所持之股份並從本集團的權益中扣除。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確認為負債。

外幣

本公司功能貨幣為港幣，由於大部分附屬公司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故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報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乃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彼等各自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進行換算。貨幣項目產生於結算或交易的匯兌差異計入損益表。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資產按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重新換算非貨幣項目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項目公平值變動之收益或虧損(即項目公平值收益及虧損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的換算產額亦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一致的方式處理。

3.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本公司呈報貨幣以外之貨幣。於報告期末，本公司及該附屬公司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報貨幣，其損益表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計。在出售外國業務時，與該特定外國業務有關之其他全面收益的部份須於損益表內確認。

收購外國業務時產生之任何商譽及收購時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的任何公平值調整視為外國業務的資產及負債及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功能貨幣為非人民幣的若干集團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本公司及該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產生的經常性現金流量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並需披露於報告期末的或有負債。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是否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進行重大調整亦不確定。

(i)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亦作出下列判斷，其對財務報表的已確認金額影響至為重大：

受契約安排規限的公司按附屬公司入賬

誠如上文附註1所詳述，A8新媒體集團有限公司「受契約安排的集團附屬公司」並未擁有股權。然而，根據受契約安排的集團附屬公司、彼等各自的登記擁有人及本集團的附屬公司之間訂立的契約協議，管理層釐定，本集團可以控制受契約安排的集團附屬公司的財務及營運政策以自彼等的業務中取得利益。有鑒於此，受契約安排的集團附屬公司及彼等各自的附屬公司在會計上被列作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i) 判斷(續)****投資物業及業主自用物業的分類**

本集團決定物業是否符合列作投資物業的資格，並已制定作出該判斷的標準。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或作為資本增值或兩者兼有的物業。因此，本集團考慮物業是否可以大致上獨立於本集團所持有的其他資產而自行產生現金流。

部分物業包括持作賺取租金或作為資本增值的部分，而另一部分則持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倘該等部分可分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分開出租，則本集團會分開將有關部分列賬。倘該等部分不可分開出售，則僅在物業小部分持作生產或供應貨物或服務或行政用途的情況下方列作投資物業。

判斷乃按照個別物業基準作出，以釐定配套服務是否重要，以致物業不符合投資物業資格。

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

就計量以公允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產生的遞延稅項負債或遞延稅項資產而言，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組合，總結為本集團的該等物業乃以通過時間的推移而非通過銷售消耗該投資物業所含絕大部分經濟利益為目標的商業模式持有。因此，於釐定本集團有關投資物業的遞延稅項時，董事確認，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所載的使用公允值模型計量投資物業的假設已被推翻。同時，為計量投資物業遞延負債稅項，董事判斷，稅率為報告期末基於生效的稅率及稅法，預期結算該負債所適用的稅率。

(ii) 估計不明朗因素

涉及日後的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彼等均擁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乃討論如下。

估計支付玩家的用戶年期

誠如附註3.3「收入確認」一節所述，就本集團無法追蹤虛擬物品消耗適用遊戲而言，本集團於付費玩家估計平均用戶生命周期內，按比例確認銷售虛擬貨幣的收入。未來付費玩家的使用模式及行為或會不同於過往使用模式，因此，付費玩家的估計平均用戶生命周期未來或會變動。

本集團將持續監控於釐定付費玩家平均用戶生命周期(或不同於過往期間)所用估計，估計如有變動，或會引致確認收入方法異於過往期間。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ii)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增值電信服務的確認

誠如附註3.3「收入確認」一節所述，關於本集團在呈報財務業績時尚未獲移動電話營運商確認／通知之移動及電信服務費，本集團管理層會根據過往數據及客戶拖延付款的趨勢估計應收數額。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

投資物業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於報告期末按市值、現有用途基準重。該等估值以若干假設為基準，受若干不確定因素影響，可能與實際結果有重大差異。於作出估計時，將考慮類似物業於活躍市場現時價格的資料，主要根據來自現有租約(當中已考慮到物業復歸收入的可能性)所計算得出淨租金收入資本化的假設。

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權投資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一直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可供出售非上市股權投資何時須減值。該等投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61,000,000元，包括種子資本基金的股權投資人民幣20,000,000元及互聯網公司股權投資人民幣41,000,000元。就種子資本基金的非上市股權投資而言，管理層監察本集團的投資是否出現減值，經考慮下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現時經濟及市場狀況、被投資方進行最近的集資交易、被投資方(包括銀行結餘及其他公司指定資料)。就互聯網公司的非上市股權而言，減值釐定須作出重大估算，包括被投資方未來現金流、釐定合適的貼現率及其他假設。關鍵假設的使用包括折現率及增長率。該等假設及估算的變動可能對該等投資各自可收回金額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手機遊戲版權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評估手機遊戲版權是否有減值跡象。當手機遊戲版權的賬面價值超其可回收金額時減值即存在。在執行手機遊戲版權的減值評估時，管理層依據行業經驗參照移動手機遊戲總收入確定可回收金額，例如當手機遊戲正式推出市場時的受歡迎程度及估計的可用年限，以及考慮各款手機遊戲的操作測試或技術測試結果如遊戲充值額及活躍遊戲玩家的留存率。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手機遊戲版權為人民幣7,539,000元(二零一五年：14,716,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經營分部資料

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按所提供的服務劃分業務單元，形成如下兩個報告經營分部：

- (a) 數字娛樂分部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音樂娛樂及遊戲相關服務業務；以及
- (b) 物業投資分部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租賃及物業管理。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分部業績根據報告分部溢利／(虧損)進行評估，而報告分部溢利／(虧損)之計算方式為經調整之除稅前溢利。經調整除稅前溢利之計算方法與本集團之除稅前溢利一致，惟銀行利息收入、總部及公司收入及開支則不撥入該項計算中。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數字娛樂		物業投資		總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分部淨收入	89,919	95,896	57,366	49,682	147,285	145,578
提供服務成本	(64,208)	(84,993)	(17,157)	(14,848)	(81,365)	(99,841)
毛利	25,711	10,903	40,209	34,834	65,920	45,737
分部業績	(14,260)	(17,693)	61,210	75,599	46,950	57,906
對賬：						
銀行利息收入					11,101	9,178
財務費用					(618)	-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收入 及開支淨額					(25,571)	(35,015)
除稅前溢利					31,862	32,069
所得稅開支					(7,722)	(10,394)
本年溢利					24,140	21,675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續)

	數字娛樂		物業投資		總額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經營分部	6,730	12,607	-	-	6,730	12,607
—公司開支					4,120	4,276
					10,850	16,883
資本支出*	8,050	25,067	6,547	-	14,597	25,067
投資物業之公平價值收益	-	-	21,000	39,000	21,000	39,000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經營分部	78	2,169	-	-	78	2,169
—公司開支					3,622	2,230
					3,700	4,39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	22	-	-	-	22
分擔聯營公司虧損	16,041	25,212	-	-	16,041	25,212
分擔合營公司虧損	5,796	1,733	-	-	5,796	1,733
於損益表確認之減值損失	97	21,744	-	-	97	21,744
於損益表內撥回之減值損失	65	1,615	-	-	65	1,615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	53,705	-	-	-	53,705
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						
公平值損失	-	2,933	-	-	-	2,933
可換股票據附帶之換股權						
公平值損失	-	11,751	-	-	-	11,751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192,604	-	-	-	192,604	-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22,933	31,353	-	-	22,933	31,35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8,414	27,229	-	-	28,414	27,229

* 資本支出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的增加。

地域信息

本集團逾90%收入乃產生自本集團中國業務的外部客戶，以及本集團並無位於中國境外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經營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信息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約人民幣21,707,000元的收入及來自為本集團之年內營業收入總額貢獻逾10%之最大客戶進行交易。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與為本集團之年內營業收入總額貢獻逾10%之任何單一客戶進行交易。

6.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收入指提供服務之發票淨值(扣除營業稅)及估值。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數字娛樂		
遊戲相關服務收入	82,054	79,401
音樂娛樂收入	7,928	16,583
小計	89,982	95,984
物業投資		
租金及物業管理費收入	58,486	52,371
	148,468	148,355
減：營業稅	(1,183)	(2,777)
淨收入	147,285	145,57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投資性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1,000	39,000
銀行利息收入	11,101	9,178
推定利息收入	—	19,606
視同處置聯營公司之收益	—	275
匯兌收益，淨額	684	1,937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收益	—	53,705
其他	1,086	1,891
	33,871	125,59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達致：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折舊	13	6,761	6,969
無形資產攤銷	17	3,766	9,592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5	323	322
辦公樓的經營租賃租金		1,261	1,540
核數師酬金		1,774	1,73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9))：			
工資、薪金及花紅		20,600	24,944
職工教育經費		106	310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2,194	3,217
社會保障計劃供款		2,572	3,439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33(a)	3,700	4,39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	22
		29,172	36,331
應收賬款減值回撥**	21	(65)	(1,615)
預付款減值*	22	97	8,513
預付款撇銷*		2,139	-
無形資產減值*	17	-	10,451
無形資產撇銷*	17	6,492	1,009
商譽減值**	16	-	1,515
移動及電信費*		3,770	12,125
遊戲發行服務費*		39,990	31,390
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性物業的直接經營費用 (包括維修和保養)*		17,157	14,8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撇銷**		21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損失**		-	45
合營公司減值**		-	1,265
應付遊戲版權之賬款撥回*		(9,176)	(2,521)
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公平值虧損**		-	2,933
可換股票據附帶之換股權公平值虧損**		-	11,75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平值虧損**		16	101
政府補助##		(11,172)	(9,50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續)

- #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行政開支」
- **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依據深圳政府政策，收到與發展深圳文化產業相關的各項政府補助。相關開支已使用的，已收到的政府補助扣減相關的銷售及市場推廣開支；而相關開支仍未使用的，則已收政府補助計入財務狀況表的遞延收益。該等補助並無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項。
- *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提供服務成本」
- ** 於綜合損益表計入「其他開支，淨額」

8.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之利息	618	—

9.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須予披露的年內董事的酬金如下：

(a) 董事酬金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308	289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653	1,107
績效相關花紅	224	211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2,640	2,230
退休計劃供款	86	74
	3,603	3,622
	3,911	3,911

9.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a) 董事酬金(續)**

於本年度及上年度，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某些董事就其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獲授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並於行使期內在損益表確認，而於本年度及上年度財務報表列賬的金額已計入上述董事的酬金披露。更多詳情載於財務報告附註33。

(i)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的袍金如下：

	以權益結算之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購股權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光先生	154	28	182
吳士宏女士	77	28	105
宋柯先生 [#]	32	28	60
李峰先生 [®]	45	-	45
	308	84	392
二零一五年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耀光先生	145	47	192
宋柯先生	72	47	119
吳士宏女士	72	47	119
	289	141	430

年內並無應付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二零一五年：無)。

[®]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任職獨立非執行董事。

[#] 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a) 董事酬金(續)

(ii) 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

二零一六年

執行董事：

劉曉松先生「劉先生」*

廖本良先生

	薪金、津貼 袍金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績效 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結算 購股權之開支 人民幣千元	退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酬金總額 人民幣千元
劉曉松先生「劉先生」*	-	120	2,252	60	2,432
廖本良先生	-	533	304	26	1,087
	-	653	2,556	86	3,519

二零一五年

執行董事：

劉先生

廖本良先生

劉先生	-	307	1,623	53	1,983
廖本良先生	-	800	466	21	1,498
	-	1,107	2,089	74	3,481

* 劉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b) 五名最高薪人士

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兩名(二零一五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餘下三名(二零一五年：三名)非董事最高薪人士之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411	2,384
績效相關花紅	377	377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893	1,469
以權益結算之獎勵股份開支	-	5
退休計劃供款	316	236
	3,997	4,471

9.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人士(續)**(b) 五名最高薪人士(續)**

酬金屬以下範圍之非董事最高薪人士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零至港幣1,000,000元	1	—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	1	2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	—	—
港幣2,500,001元至港幣3,000,000元	1	—
港幣3,000,001元至港幣3,500,000元	—	1
	3	3

(c) 於年內，本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任何非董事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獎勵或離職補償，亦無任何董事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10. 所得稅開支

由於本集團年內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一五年：無)。該等於中國內地運營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按其經營所在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年內所得稅開支分析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中國		
年內支出	2,129	2,029
以前年度(多計)/少計	(802)	457
遞延(附註30)	6,395	7,908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7,722	10,394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一五年，雲海情天及快通聯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按15%之優惠稅率繳付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開支(續)

除稅前溢利按本公司及其大部份附屬公司所在地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31,862		32,069	
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項	7,742	24.3	5,186	16.2
優惠稅率	308	1.0	4,147	12.8
研發費用超額抵扣	(180)	(0.6)	(239)	(0.7)
本年度調整以前年度稅項	(802)	(2.5)	457	1.4
毋須課稅收入	(3,313)	(10.4)	(16,536)	(51.6)
不可扣稅開支	2,792	8.8	4,420	13.8
分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虧損	1,878	5.9	4,443	13.9
以前期間稅項虧損	(828)	(2.6)	(395)	(1.2)
未獲確認之稅項虧損	125	0.4	8,911	27.8
按本集團之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7,722	24.2	10,394	32.4

11. 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分派或宣告分派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24,14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2,006,000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減根據年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後的加權平均數1,814,893,000股(二零一五年：1,655,968,000股)。

由於截止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獎勵股份對該等期間所呈列的每股基本溢利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此對該等期間的每股基本溢利金額無需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值計算乃根據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中使用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人民幣22,006,000元計算。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乃按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減根據年內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後的加權平均數1,655,968,000股並假設視為行使潛在攤薄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以零代價發行的25,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獎勵股份之影響而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1,848	15,527	8,874	1,264	11,497	-	169,010
累計折舊	(4,019)	(9,303)	(1,986)	(1,264)	(4,025)	-	(20,597)
賬面淨值	127,829	6,224	6,888	-	7,472	-	148,413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27,829	6,224	6,888	-	7,472	-	148,413
添置	-	1,718	3,376	-	6,547	-	11,641
撇銷	-	(202)	(9)	-	-	-	(211)
年內折舊	(2,964)	(2,339)	(896)	-	(562)	-	(6,761)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24,865	5,401	9,359	-	13,457	-	153,082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1,848	16,584	12,151	1,264	18,044	-	179,891
累計折舊	(6,983)	(11,183)	(2,792)	(1,264)	(4,587)	-	(26,809)
賬面淨值	124,865	5,401	9,359	-	13,457	-	153,08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腦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車輛 人民幣千元	租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6,519	10,587	8,717	2,114	3,905	4,387	166,229
累計折舊	(1,030)	(7,983)	(1,305)	(2,114)	(3,748)	-	(16,180)
賬面淨值	135,489	2,604	7,412	-	157	4,387	150,049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35,489	2,604	7,412	-	157	4,387	150,049
添置	-	5,644	1,768	-	1,345	1,860	10,617
轉換	-	-	-	-	6,247	(6,247)	-
出售	-	(81)	(532)	-	-	-	(613)
多計成本	(4,671)	-	-	-	-	-	(4,671)
年內折舊	(2,989)	(1,943)	(1,760)	-	(277)	-	(6,969)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127,829	6,224	6,888	-	7,472	-	148,413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1,848	15,527	8,874	1,264	11,497	-	169,010
累計折舊	(4,019)	(9,303)	(1,986)	(1,264)	(4,025)	-	(20,597)
賬面淨值	127,829	6,224	6,888	-	7,472	-	148,41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投資性物業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349,000	310,000
投資性物業之公平值收益	21,000	39,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370,000	349,00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重新估值，該估值乃由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出具。

本集團的已完工投資物業根據經營租賃出租予第三方，更多摘要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6(a)。

投資物業乃依現有租金收入淨額資本化而估值，當中就物業應享有收入潛力適度增加。

本集團管理層將於每年度決定委任外聘估值師負責對本集團物業進行外部估值。甄選標準包括市場知識、聲譽、獨立性及是否維持專業水準。本集團管理層就中期及年度財務報告而進行之估值每年與估值師討論兩次估值假設及估值結果。

董事認為，以公平值計量的所有投資性物業，現時物業用途為最佳用途。以公平值計量的已完工投資性物業，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370,000,000元及人民幣349,000,000元，且出售及轉讓受限制。

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投資性物業的公平值計量如下表：

	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等級1)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參數 (等級2)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參數 (等級3) 人民幣千元	
循環公平值計量：				
辦公樓	-	-	370,000	370,00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投資性物業(續)

公平值等級(續)

公平值計量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使用

活躍市場 之報價 (等級1) 人民幣千元	重大 可觀察參數 (等級2) 人民幣千元	重大 不可觀察參數 (等級3)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

循環公平值計量：

辦公樓	-	-	349,000	349,000
-----	---	---	---------	---------

於本年度，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移，第三層亦無公平值計量轉入或轉出(二零一五年：無)。

投資性物業所用估值方法及估值主要輸入資料概述如下：

	估值方法	重大非可觀察輸入資料	範圍(加權平均)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辦公樓	收入法	估計租值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長率(每年) 折現率	人民幣123元 5.0% 10.3%	人民幣114元 5.0% 10%

每平方米估計租值及租金年增長率單獨大幅增加/(減少)可導致投資性物業公平值增加/(減少)。折現率單獨大幅增加/(減少)可導致投資物業公平值大幅增加/(減少)。一般而言，估計租值的假設變動會導致租金年增長率出現類近方向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3,838	14,161
年內攤銷	(323)	(32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	13,515	13,839
計入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 即期部份(附註22)	(323)	(323)
非即期部分	13,192	13,516

16. 商譽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成本，扣除累計減值 年內減值(附註)	1,515 (1,515)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	-

附註：

於上年度，依據年度減值測試表現，於當年度人民幣1,515,000元的商譽被確認減值，做此減值是由於該附屬公司的核心業務逐漸萎縮，導致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價值，所以管理層決定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商譽減值。

17. 無形資產

	商標 許可證及軟件 人民幣千元	音樂版權 人民幣千元	遊戲版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 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077	38	14,716	15,831
添置	-	-	2,956	2,956
年內攤銷	(87)	(38)	(3,641)	(3,766)
撇銷	-	-	(6,492)	(6,49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90	-	7,539	8,52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無形資產(續)

	商標 許可證及軟件 人民幣千元	音樂版權 人民幣千元	遊戲版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39,282	7,030	37,101	83,413
累計攤銷及減值	(38,292)	(7,030)	(29,562)	(74,884)
賬面淨值	990	-	7,539	8,529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39,282	7,030	27,643	73,955
累計攤銷及減值	(37,834)	(5,881)	(7,807)	(51,522)
賬面淨值	1,448	1,149	19,836	22,433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				
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448	1,149	19,836	22,433
添置	-	-	14,450	14,450
年內攤銷	(371)	(1,111)	(8,110)	(9,592)
撤銷	-	-	(1,009)	(1,009)
年內減值(備註)	-	-	(10,451)	(10,45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7	38	14,716	15,831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39,282	7,030	40,637	86,949
累計攤銷及減值	(38,205)	(6,992)	(25,921)	(71,118)
賬面淨值	1,077	38	14,716	15,831

備註：

於上一年度，總賬面淨值約人民幣10,451,000元的若干手機遊戲版權確認減值並計入損益，乃由於遊戲公開測試結果遠低於管理層預期。因此，管理層認為，基於測試結果，本集團持續開發及推出遊戲是不具有商業可行性。故此，根據使用價值計算，相關遊戲版權的可收回金額為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於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3,578	4,395
收購產生的商譽	24,836	22,834
	28,414	27,229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本集團行使對該公司董事會權利被稀釋，一項非上市權益投資自於合營公司之投資人民幣2,624,000元重新分類至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下表為本集團(單獨並不重大)之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各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單獨具重大影響的聯營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分擔聯營公司之虧損	(16,041)	(25,212)
分擔聯營公司之綜合虧損	(16,041)	(25,212)
本集團聯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合計	28,414	27,229

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其應佔聯營公司北京多米之虧損，原因是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已超過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而本集團並無責任承擔更多虧損。本集團未確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之本年度金額及累計金額分別為零(二零一五年：零)及人民幣10,86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866,000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佔資產淨值	3,716	9,997
收購產生的商譽	19,217	22,621
	22,933	32,618
減值(備註)	-	(1,265)
	22,933	31,353

備註：

於上一年度，由於合營公司已沒有充足的經營資金支援核心業務，因此於年內已暫停營業，考慮到對該公司的投資成本已不可收回，所以管理層決定對該公司之投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認商譽減值。

下表為本集團合營公司(單獨並不重大)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各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合營公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分擔合營公司之虧損	(5,796)	(1,733)
分擔合營公司之綜合虧損	(5,796)	(1,733)
本集團於合營公司投資之賬面值	22,933	31,35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非上市金融產品，按公平值	(a)	8,700	—
非流動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成本	(b)	60,994	46,994
		69,694	46,994

- (a) 流動資產中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是購買於中國境內銀行，其為非保本、預期年利息收益率為3.0%至3.3%的非上市金融產品。

為確定被分類為公平值計量中的第三等級的非上市金融產品的公平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已被使用預期回報率3%至3.3%。

輸入數據公平值敏感度是預期回報率上升／(下降)1%將會導致公平值增加/(減少)人民幣87,000元。

-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上市股權投資中，賬面值人民幣60,99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6,994,000元)以成本列賬，此乃由於合理估計公平值範圍甚大，董事認為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本集團短期內無意出售該等投資。

非流動之非上市投資中包含一項持有互聯網公司20%權益之投資為人民幣4,000,000元(二零一五年：無)，由於依據與其他投資者簽訂的合約，本集團不能對該公司施以重大影響，因此該投資未被確認為本集團之聯營投資。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本集團持有對該公司的股權被稀釋，一項非上市權益投資自於聯營公司的投資重新分類至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並按成本扣除減值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8,736	23,281
減值	(95)	(160)
	8,641	23,121

本集團並無授予客戶正式信貸期，但客戶通常會在30至120日之期間內結算其欠付本集團之款項。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應收賬款，而逾期未償還款項則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由於前述及本集團之應收賬款與眾多不同客戶有關，故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並不集中。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賬款持有任何抵押物或其他提升信用的保障。應收賬款為不計息。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並扣除撥備後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結算		
一個月內	445	431
超過一個月但少於二個月	1,000	6,264
超過二個月但少於三個月	462	1,334
超過三個月但少於四個月	409	674
超過四個月	68	2,026
	2,384	10,729
未結算	6,257	12,392
	8,641	23,121

應收賬款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60	1,999
減值回撥(附註7)	(65)	(1,615)
撤銷不可收回賬款	-	(22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5	16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應收賬款(續)

截止報告期末，個別及共同均無被視為減值的已結算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且未減值	445	431
逾期少於一個月	1,000	6,264
逾期一至二個月	871	2,008
逾期超過三個月	68	2,026
	2,384	10,729

概無逾期及減值之應收賬款與多名分散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近期並無欠款記錄。

已逾期但無減值之應收賬款與本集團眾多擁有良好過往業績記錄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無須對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皆由於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而餘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對該等結餘並無持有抵押物或其他提升信用之保障。

2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	20,425	17,36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5)	323	32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7,447	9,079
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應收款項	-	100,672
	28,195	127,443
減值	(12,685)	(12,588)
	15,510	114,855

於報告期末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除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對該等結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用之保障。

於其他應收款中包含了應收多米音樂的款項約人民幣74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727,000元)，該款項無擔保，免息及按要求償還。另外，於其他應收款中包含了應收本集團另一家聯營公司的款項約人民幣1,0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000,000元)，該款項無擔保，按年利率10%計息及需在二零一七年償還(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償還)。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續)

應收尚未償還贖回可換股票據本金約14,730,000美元連同截止至償還日的利息合計相當於約人民幣100,672,000元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已償還。

預付帳款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準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2,588	4,075
已確認減值虧損	97	8,5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2,685	12,588

上述其他應收款項撥備包括個別減值應收款項撥備人民幣12,68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588,000元)其賬面值總額為人民幣12,685,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2,588,000元)。

2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投資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大陸上市之股本投資，以公平值列賬	326	342

上述上市股本投資，經初步確認後，由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並以公平值列值的金融資產。

24. 受限制現金及已質押存款

	附註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現金	(a)	3,664	66,990
已質押存款	(b)	30,000	—
受限制現金及已質押存款		33,664	66,990

附註：

(a) 本集團受限制現金為收到的政府補助，其使用受到限制。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制現金中包含了贖回可換股票據之需償還的抵押保證金且其使用受限制，該需償還的抵押保證金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償還予聯營公司。

(b)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結餘人民幣30,000,000元已質押，作為本集團銀行貸款之質押(附註2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9,591	274,004
定期存款	280,979	222,731
	480,570	496,735
減：受限制現金及已質押存款(附註24)	(33,664)	(66,9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6,906	429,745
以人民幣計值	203,267	285,918
以其他貨幣計值	243,639	143,8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6,906	429,745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不能自由兌換成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外匯管制法規及管理結算、出售與支付外匯法規》，本集團獲准通過獲授權經營匯兌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息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存期不超過三個月及按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存款乃存放於近期並無欠款記錄且信用良好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若。

26. 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新購買的互聯網公司約人民幣192,604,000元，其被分類為聯營投資，由於本集團計劃來年將其出售，故重分類至持有待售之非流動資產。董事認為，在來年其出售的可能性極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計算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327	11,188
一至三個月	1,231	5,202
四至六個月	618	1,575
六個月以上	17,747	11,340
	20,923	29,305

應付賬款乃不計息，且一般須於30日至180日內結算。

於應付賬款中包含了應付一家聯營公司的款項約人民幣344,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44,000元)及一家合營公司的款項約人民幣21,000元(二零一五年：無)，兩筆款項均為無擔保，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2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	134,510	92,975
應計費用	12,306	15,989
預收款項	649	599
	147,465	109,563
流動部分	(129,965)	(109,563)
非流動部分	17,500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付款之流動部分中包含了應付一家聯營公司款項約人民幣60,000,000元，該款項為需退還的贖回可換股票據之抵押保證金。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該抵押保證金已退還至該聯營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附息銀行借貸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質押	3.92	2017	18,870	—	—	—
銀行貸款－無質押	5.66	2017	8,000	—	—	—
			26,870			—

分析為：

銀行貸款的償還期限如下：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26,870	—

附註：

- (a) 本集團銀行借貸由以下各項作質押或擔保：
- (i) 以人民幣30,000,000元為質押存款(附註24)；及
 - (ii) 由本集團公司提供擔保。
- (b) 本集團銀行借貸以人民幣為單位。

30.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資產

	可扣稅暫時差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2,294
年內計入損益表遞延稅項(附註10)	1,84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4,136
年內於損益表扣除遞延稅項(附註10)	(1,14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9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轉撥自合約 協議之利潤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投資之 公平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投資性 物業重估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813)	(177)	(44,370)	(45,360)
年內計入損益表遞延稅項(附註10)	-	-	(9,750)	(9,750)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813)	(177)	(54,120)	(55,110)
年內計入損益表遞延稅項(附註10)	-	-	(5,250)	(5,2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3)	(177)	(59,370)	(60,360)

本集團錄得來自中國內地之稅項虧損為人民幣34,99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35,820,000元)，該等虧損在一至五年內可在其產生地區沖銷各公司之將來應課稅溢利。就該等虧損並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因該等虧損乃由已錄得虧損一段時間之附屬公司產生，並被認為較難獲得可運用稅項虧損沖銷之應課稅溢利。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之外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之股息將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之盈利。倘中國大陸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優惠協議，則可應用較低之預扣稅率。本集團之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分派之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就其於中國內地所成立之附屬公司應付之未匯出盈利所產生之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分派有關盈利之機會不大。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投資有關的尚未確認遞延稅項的暫時差額總額合共約人民幣255,93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70,057,000元)。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並未對所得稅構成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完成日期」)，茂御以現金每股0.43美元認購多米音樂發行的13,853,868股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優先股」)。上述所有優先股可轉換為每股0.43美元的普通股(可予調整)。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本集團將所持有全部優先股轉換成多米音樂普通股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尚未行使的優先股。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乃由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合資格評估師漢華專業服務集團的估值而釐定。對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估值中，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所用的方法及假設詳情如下：

	二零一五年
預期波幅率(i)	51.20%
年限(年)	1.96
無風險利率(ii)	1.04%

附註：

- (i) 預期波幅經參考本公司以可比較公司每周平均經調整股價的持續複合回報率的年度標準差額計算。
- (ii) 所使用無風險利率乃經參考到期日類似的美國國庫債券於估值日的息率。

一般而言，預計波幅率的假設變動會導致股息回報及期權年限出現類近方向變動，無風險利率則出現相反方向變動。

以下表格呈列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稅前溢利相對於股息回報、無風險利率及可比公司的股價波幅率綜合影響所致的合理可能變化的敏感性(統稱為「優先股綜合因素」)：

	增加／(減少)	稅前溢利 綜合淨影響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優先股綜合因素	10	289
優先股綜合因素	(10)	(233)

多米音樂的各相關股份之公平值採用折現現金流模型估計，其中包括並無可觀察市價或利率依據的若干假設。於釐定公平值時使用，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加權平均成本為21.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股本

股份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法定：		
3,000,000,000股(二零一五年：3,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26,513	26,513
已發行及繳足：		
1,835,192,628股(二零一五年：1,835,192,628股)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15,123	15,123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交易概要載列如下：

附註	已發行及 繳足普通股		等同		等同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數目	普通股面值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普通股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1,428,847,128	14,290	537,705	11,914	450,770	462,684	
行使購股權 (a)	577,500	5	540	5	425	430	
配售新股 (b)	285,768,000	2,857	205,753	2,257	162,493	164,750	
配售新股 (c)	120,000,000	1,200	67,200	947	53,062	54,009	
發行股份之費用	-	-	(4,401)	-	(3,542)	(3,542)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35,192,628	18,352	806,797	15,123	663,208	678,331
---------------	--------	---------	--------	---------	---------

附註：

- (a) 於上一年度，總計577,500股期權計劃下的期權獲行使，每股行權價從每股0.65港元到0.69港元，收到未扣除費用的現金總代價為38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01,000元)。
- (b)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十六日，本公司與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簽訂配售協定。據此，配售代理同意安排承配人按每股0.73港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總計285,768,000股普通股股份。該配售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本集團所得款項未扣除費用總計為208,6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64,800,000元)。
- (c)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簽訂第二次配售協定。據此，配售代理同意安排承配人按每股0.57港元的價格認購本公司總計120,000,000股普通股股份。該配售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二十二日完成，本集團所得款項未扣除費用總計為68,4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4,000,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本公司發行新股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2。

33. 購股權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旨在激勵合資格人士未來加倍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及／或獎勵彼等過往之貢獻，以吸引及挽留與對本集團之表現、增長或成功屬重要及／或其貢獻現時或將會對本集團之表現、增長或成功屬有益之合資格人士或維持與彼等之持續關係，及倘屬行政人員，則使本集團能夠吸引及挽留具備經驗兼能力之個人及／或獎勵彼等過往之貢獻。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生效，除非被取消或經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計十年有效。

因全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包括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獲通過關於購股權計劃之10%計劃上限之普通決議案時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即142,884,712股股份。

因全數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而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最高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30%。

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可向購股權計劃各合資格參與者發行之最高股份數目，以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之1%為限。進一步授出超逾此限額之購股權須獲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倘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超過本公司於任何時間已發行股份0.1%，或有關購股權之總值(根據於授出日期本公司之股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須事先於股東大會上徵得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要約應於要約日期起計28日內獲接納，承授人於接納時須支付合共1港元之名義代價。獲授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董事釐定，於若干歸屬期後開始及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不遲於十年之日結束。

購股權之行使價可由董事釐定，惟不得少於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要約日期在聯交所之收市價；(ii)本公司股份於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交易日在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購股權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並無賦予持有人享有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

於年內，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千份
於一月一日	0.84	49,779	0.83	47,204
年內授予	0.56	8,910	1.04	4,808
年內已沒收	0.67	(6,890)	1.30	(1,655)
年內取消	1.56	(5,417)	-	-
年內行權	-	-	0.66	(57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0.73	46,382	0.84	49,779

上一年度內，已行使的購股權於行使日期之加權平均股價為0.64港元。本年度內未有期權行權。

報告期末，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行使價及行使期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919	2.416	5-10-2009至26-5-2018
2,889	0.903	15-10-2010至14-10-2018
1,500	0.690	14-1-2014至14-1-2019
3,178	0.684	24-1-2014至24-1-2021
24,178	0.650	23-4-2014至23-4-2021
4,808	1.040	14-5-2015年至14-5-2022
8,910	0.560	16-5-2016年至16-5-2023
46,382		

33. 購股權計劃(續)**(a) 購股權計劃(續)**

二零一五年

購股權數目 千份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行使期
919	2.416	5-10-2009至26-5-2018
2,889	0.903	15-10-2010至14-10-2018
4,138	1.838	25-3-2011至24-3-2016
525	0.915	18-8-2011至17-8-2016
1,950	0.690	14-1-2014至14-1-2019
3,178	0.684	24-1-2014至24-1-2021
31,372	0.650	23-4-2014至23-4-2021
4,808	1.040	14-5-2015年至14-5-2022
49,779		

* 股權的行使價可就供股或紅股發行或本公司股本的其他類似變動作出調整。

年內授予本公司購股權之公平值為人民幣2,217,000元(每份人民幣0.25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418,000元(每份人民幣0.50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授出的購股權確認購股權開支約人民幣3,700,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4,399,000元)。

上年度已授出的以股權支付購股權的公平值，於授出日期使用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式，並經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後估算。下表載列該模式所使用的輸入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息回報(%)	—	—
預期波幅(%)	68.77%	69.36%
無風險利率(%)	1.01%	1.54%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年)	1.00-3.00	1.00-4.00
加權平均股價(每股港元)	0.54	1.04

購股權的預計年期乃根據管理層的超過三年的歷史數據釐定，未必預示可能出現的行使模式。預期波幅乃根據可比較公司的波幅計算，反映可比較公司的波幅可預示未來趨勢的假設，惟其亦未必為實際結果。

計量公平值時並無計及已授出購股權的其他特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 購股權計劃(續)**(b) Join Reach購股權計劃**

Join Reach Limited(「Join Reach」)所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乃由Prime Century Technology Limited(「Prime Century」,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一)的股東設立,以確定及嘉許Join Reach董事會認為曾對或將對Prime Century投資的業務增長或發展有貢獻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若干員工所作出之貢獻。Join Reach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六日生效,除非被取消或經修訂,否則將於該日起計十年有效。

所有根據Join Reach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後,Join Reach可轉讓予承授人的Prime Century股份數目最多為Prime Century全部已發行股本約8.8%。

授出購股權應於發放日期起計21日內獲接納,承授人於接納時須支付合共1港元之名義代價。獲授購股權之行使期可由Join Reach之董事釐定,於若干歸屬期後開始及於購股權要約日期起計不遲於四年之日或Join Reach購股權計劃屆滿之日(以較早者為準)結束。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沒有未行使的期權。於本年度內,沒有期權授與,行使,註銷或失效。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於購股權計劃項下擁有46,382,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根據本公司現時之資本架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全數行使將導致額外發行46,382,000股本公司普通股及新增股本464,000港元以及股份溢價33,395,000港元(未計發行開支前)。

於報告期末後,沒有購股權計劃項下之購股權失效、行權及沒收。

於本財務報告批准之日,本公司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項下擁有46,382,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佔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2.5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零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批准成立股份獎勵計劃，旨在肯定本集團內合資格僱員的表現及為本集團持續營及發展挽留彼等及鼓勵高級僱員擁有本集團業務長期致勝的直接財務權益。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本公司獎勵股份無償授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惟須受限於董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獎勵股份當時釐定的若干考慮因素（包括惟不限於鎖定期）。股份獎勵計劃將於採納日起計十年內有效。

股份獎勵計劃將與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併列運作。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將會根據及按照該等計劃的條款繼續有效及可予行使。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本集團為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於歸屬前及銷定期到期前持有獎勵股份成立信託。本公司可(i)不時就根據貸款協議購買獎勵股份向信託作出貸款；(ii)指示經紀從市場購入本公司之現有股份、結算付款及成本及將其交付予受托人，以為合資格僱員持有信託及(iii)向受托人配發及發行本公司新股份，以便為合資格僱員持有信託。

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購入的所有獎勵股份最高數目不得佔本公司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本（即142,884,712股股份）之10%或以上，除非董事會另有釐定。

於本年度，合計1,030,800股（二零一五年：1,532,000股）已歸屬，成本約人民幣2,573,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788,000元）。

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及其相關平均公平值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平均公平值 每股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平均公平值 每股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3,849		5,381
已歸屬	1.10	(1,031)	1.45	(1,53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818		3,84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股份獎勵計劃(續)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二零一六年 持有之 股份數目 千股	二零一五年 持有之 股份數目 千股
於一月一日	20,767	22,299
年內已派發	(1,031)	(1,53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36	20,767

35. 儲備

本年及過往年度本集團之儲備金額及其變動載於財務報表第56至57頁綜合權益變動表。

(i) 合併儲備

本集團合併儲備為(i)華動飛天之已繳股本面值超出於二零零四年集團重組時為取得華動飛天控制權而作為代價發行之A8音樂股份面值者；及(ii)本公司已發行股份面值超出根據二零零八年集團重組所收購A8音樂股份面值者。

(ii) 繳入盈餘

根據A8音樂、A8音樂當時之三名股東及登記擁有人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就向A8音樂出資而簽訂之協議，A8音樂當時之三名股東同意向A8音樂以現金出資1,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63,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元，並無已發行及須向彼等發行任何股權作交換。此外，A8音樂無責任償還該等出資。因此，該等出資被呈報為A8音樂之繳入盈餘。

35. 儲備(續)**(iii) 中國法定儲備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公司章程，在抵銷過往年度累積虧損後，該等公司之純利應在向投資者作出任何分派前先提撥該等公司存置之法定儲備金。提撥至法定儲備金之百分比為10%。當法定儲備金之餘額達至實繳／註冊資本之50%時，毋須作出額外提取。法定儲備金不得低於原有註冊資本之25%。

根據中國外商投資企業法及於中國成立之本公司附屬公司(即佳仕域)之公司章程，經抵銷過往年度結轉之累積虧損後自純利提取之款項，應在向擁有人作出分派前提撥儲備金。提撥至儲備金之純利之百分比不得低於純利之10%。當儲備金結餘達至實繳股本50%時，毋須再作出進一步提取。於獲得董事會批准後，儲備金可用於抵銷累積虧絀或增加註冊資本。

36. 經營租賃安排**(a) 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投資性物業(附註14)，所議定租期介乎一至十年。該等租約條款一般要求租戶付出保證按金及定期根據當時市況調整租金。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與租戶所訂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可收取之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8,160	29,82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經營租賃安排(續)

(b) 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約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餘下的租期介乎一至三年。於報告日期末，本集團根據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須作出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857	120
二至五內(包括首尾兩年)	290	-
	1,147	120

37. 承諾事項

除上文附註36(b)詳述之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投資	-	10,000

38. 關聯方交易

(a) 除此本財務報告其他地方詳情之外，在本期內，本集團有如下關連交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遊戲版權費	1,500	-
預付合作分成款	500	-
	2,000	-

該手機遊戲版權委托廈門夢加網絡技術有限公司(「夢加」)開發，而本集團主席劉曉松先生是該公司股東及董事。該遊戲版權費及預付合作分成款計價根據本集團與夢加已簽署之合約條款確定。

上述關聯方交易也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內定義之持續關聯交易。

38. 關聯方交易(續)**(b) 與關聯方之結餘款項：**

本集團於本報告期末與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結餘款項詳情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2、27和28。

(c)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福利補償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2,107	2,211
績效相關花紅	445	433
退休計劃供款	307	166
以權益結算之購股權開支	3,371	3,239
以權益結算之股份獎勵開支	-	5
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福利補償總額	6,230	6,054

更多關於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9。

39. 按類別劃分金融工具

除財務報表附註23、20及31所披露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若干投資、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外，本集團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分別為貸款及應收款項及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工具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等級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等級列於下表：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躍市場報價 (等級1)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參數 (等級2) 人民幣千元	重大 非可觀察參數 (等級3)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26	-	-	32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非上市金融產品，按公平值	-	-	8,700	8,700
	326	-	8,700	9,026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活躍市場報價 (等級1) 人民幣千元	重大可觀察 參數(等級2) 人民幣千元	重大 非可觀察參數 (等級3)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42	-	-	342
優先股附帶之換股權	-	-	6,309	6,309
	342	-	6,309	6,651

40.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制度(續)

公平值等級(續)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續)

年內公平價值層次內第三層變動如下：

	優先股附帶 之換股權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9,242	—
可轉換優先股之公平值虧損	(2,933)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309	—
可轉換優先股 增加	(6,309)	—
	—	8,70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700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移，第三層亦無公平值計量轉入或轉出。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工具之主要目的乃為本集團之營運籌措資金。本集團擁有其他多種金融資產及負債，如直接來自其經營活動之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之主要風險為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及批准管理各種該等風險之政策，有關概要載於下文。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之會計政策載於附註3.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以其各項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總和為限。

本公司透過向發行平台提供遊戲發行服務產生收入。倘與發行平台的戰略關係終止或萎縮；或倘發行平台改變合作安排；或倘彼等向本集團付款出現財政困難，則對本集團應收款項的可收回程度造成不利影響。為管理有關風險，本集團考慮發行平台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評估其信貸質素。有鑒於與發行平台的合作歷史及向其收回所欠應收款項的歷史，管理層相信，來自本集團應收發行平台尚未償付的賬款結餘的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如附註3.3所述，移動及電信服務費及本集團提供增值服務之收入主要來自與中國移動及中國聯通(「移動通信營運商」)訂立之合作協議。倘與移動通信營運商之戰略關係終止或萎縮，或倘移動通信營運商改變合作安排，則本集團之移動及電信增值服務將受到不利影響。由於本集團主要與移動電信營運商進行交易，而該等營運商為認知度高及信譽良好之第三方，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對手方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有關本集團提供予終端客戶之服務之信貸風險由移動通信營運商及本集團共同承擔。

除此之外，本公司董事不認為其信貸風險高度集中。

41.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維持足量之銀行存款管理流動資金風險及銀行貸款，以確保滿足經營需要。

下表概括本集團根據合約未折現付款的金融負債的到期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一年以內 或即期	一至二年	總額	一年以內 或即期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RMB'000
付息銀行借貸	26,870	-	26,870	-	-
應付賬款	20,923	-	20,923	29,305	29,30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29,965	18,025	147,990	109,563	109,563
	177,758	18,025	195,783	138,868	138,868

(c)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主要目標為維護實體繼續作為持續經營實體之能力，以使其能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維護其他股權持有人利益，以及向股東提供與釐定服務之風險水準相若之足夠回報。

本集團以現金減債務狀況後淨額，作為監控資本之基礎，即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於報告期末之現金減債務狀況後淨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6,906	429,745
付息銀行借貸	(26,870)	-
應付賬款	(20,923)	(29,30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147,465)	(109,563)
現金減債務狀況後淨額	251,648	290,87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與已發行股本全部由劉先生成立之家庭信托實益擁有之永新控股有限公司(「認購方」)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同意以每股0.41港元認購本公司發行之931,800,000股新股份。該認購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完成。

43. 公司財務狀況表

截止本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訊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15,164	111,16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5,164	111,165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89	27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463,730	461,7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898	116,680
流動資產總額	579,917	578,66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78	2,589
流動負債總額	2,578	2,589
流動資產淨值	577,339	576,073
資產淨值	692,503	687,238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5,123	15,123
儲備(附註)	677,380	672,115
權益總額	692,503	687,23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之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賬 人民幣千元	股份獎勵 計劃所持 之股份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外匯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累計損失)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459,699	(5,324)	8,969	(3,288)	19,265	(4,507)	474,814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7,608	-	(27,037)	(19,429)
配售新股	215,555	-	-	-	-	-	215,555
發行股份之費用	(3,542)	-	-	-	-	-	(3,542)
行使購股權	425	-	-	-	(129)	-	296
以權益結算之							
股份支付安排	-	-	-	-	4,421	-	4,421
於購股權沒收或							
到期後儲備轉撥	-	-	-	-	(739)	739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派發獎勵股份	-	382	-	-	(382)	-	-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672,137	(4,942)	8,969	4,320	22,436	(30,805)	672,115
年內全面溢利總額	-	-	-	6,743	-	(5,178)	1,565
以權益結算之							
股份支付安排	-	-	-	-	3,700	-	3,700
於購股權沒收或							
到期後儲備轉撥	-	-	-	-	(933)	933	-
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 派發獎勵股份	-	270	-	-	(270)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72,137	(4,672)	8,969	11,063	24,933	(35,050)	677,380

僱員股份報酬儲備包括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的公平值，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3股本報酬福利的會計政策。該金額於相關購股權獲行使時轉入股份溢價賬，或倘相關購股權屆滿或被沒收，則撥入保留溢利。

44. 批准財務報表

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財務報表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刊發。